

公司代码：600605

公司简称：汇通能源

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郑树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米展成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龙维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实施的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7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47,344,59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8,840,675.52元（含税），2017年资本公积金不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度分配。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经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本年度报告中详细描述了可能面对的风险，敬请查阅“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关于可能面对的风险”中的内容。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8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4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0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3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4
第九节	公司治理.....	49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53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53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52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汇通能源、公司、本公司	指	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弘昌晟、弘昌晟集团、控股股东	指	上海弘昌晟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之控股股东
内蒙古投资	指	内蒙古汇通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卓资风电	指	内蒙古汇通能源卓资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炯睿贸易	指	上海炯睿贸易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轻机益厦	指	上海轻机益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轻机投资	指	上海轻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创兴物业	指	上海汇通创兴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常源投资	指	上海常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康歆科技	指	上海康歆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祝通投资	指	上海祝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杭展投资	指	上海杭展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白音花	指	内蒙古汇通能源白音花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红格尔	指	内蒙古汇通能源红格尔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赛佛仪器	指	上海赛佛仪器有限公司，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浦发机械	指	中国浦发机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参股公司
天祥健台	指	上海天祥·健台制药机械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联营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装机容量	指	全部发电机组额定容量的总和
千瓦、kW	指	电功率的计量单位
MW	指	电功率的计量单位，1MW 为 1000kW
千瓦时、kWh	指	电能数量的计量单位。一千瓦时为一千瓦的发电机按额定容量连续运行一小时所做的功，俗称“度”
上会	指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聘请的年度报告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汇通能源
公司的外文名称	SHANGHAI HUITONG ENER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HUITONG ENERG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郑树昌
----------	-----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邵宗超	邢继辉
联系地址	上海市南京西路1576号轻工机械大厦4楼	上海市南京西路1576号轻工机械大厦4楼
电话	021-62560000-108	021-62560000-147
传真	021-62566022	021-62566022
电子信箱	shaozongchao@huitongenergy.com	xingjihui@huitongenergy.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上海康桥路1100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01315
公司办公地址	上海南京西路1576号轻工机械大厦4楼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040
公司网址	http://www.huitongenergy.com
电子信箱	securities@huitongenergy.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市南京西路1576号轻工机械大厦4楼证券投资部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汇通能源	600605	轻工机械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威海路 755 号文新报业大厦 20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时英浩、刘洋

七、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	2015年

营业收入	2,473,493,739.51	2,149,486,398.60	15.07	1,842,245,606.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375,313.06	24,822,581.78	18.34	10,275,127.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437,467.36	22,949,286.29	15.20	8,914,378.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124,188.72	39,996,940.14	-27.18	16,178,321.60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5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73,190,758.17	577,119,928.32	16.65	555,388,917.47
总资产	1,237,981,757.57	1,238,472,038.82	-0.04	1,262,197,980.07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5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9	0.168	18.45	0.07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9	0.168	18.45	0.07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9	0.156	14.74	0.06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995	4.384	增加0.611个百分点	2.10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496	4.053	增加0.443个百分点	1.8222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17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528,274,010.24	687,397,749.14	610,101,338.03	647,720,642.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42,351.69	5,908,676.98	2,947,147.07	15,177,137.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323,859.99	5,927,168.68	1,005,669.13	14,180,769.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18,051.03	15,571,875.54	-11,520,253.68	5,254,515.8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7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75,385.68	处置固定资产	12,677.76	-9,651.1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459,500.00	政府扶持资金	2,331,243.86	1,261,145.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5,604.37		222,459.59	566,054.7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所得税影响额	-651,435.61		-693,085.72	-456,799.93
合计	2,937,845.70		1,873,295.49	1,360,748.64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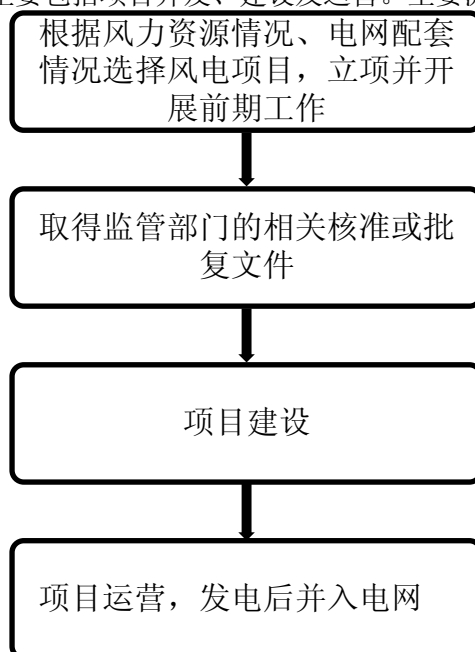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主营业务分为三大板块：风力发电、有色金属（铜）批发贸易及房产租赁物业管理。

1、风力发电业务：

（一）风力发电业务经营模式：

我公司风力发电业务主要包括项目开发、建设及运营。主要流程如下：



（二）生产模式：

公司的主要生产模式是依靠风力发电机组，将风能转化为电能；通过场内集电线路、变电设备，将电能输送到电网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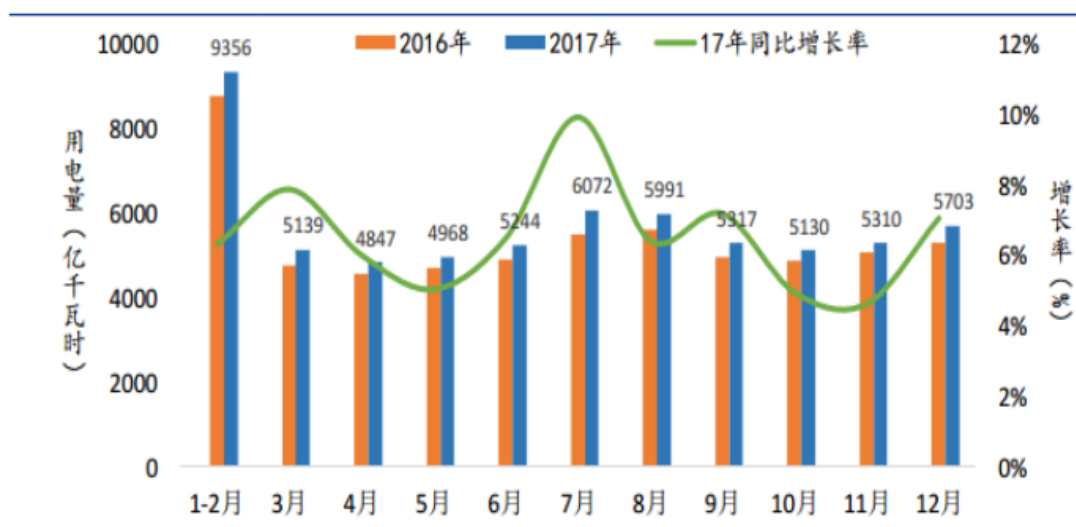
（三）定价模式：

上网电能的销售电价由国家规定和电力多边协商定价两种方式确定。其中，国家定价结算方式是公司电量销售结算的主要方式，也占到公司电力销售收入的主要部分。为缓解弃风限电对风电企业的影响，自 2016 年下半年，内蒙开始实施多边协商定价，简称电力多边交易。多边交易模式下风电场的电费收入由电网公司支付的基础电费和国家新能源补贴两部分组成，多边交易结算方式是公司电量销售结算的补充方式。

（四）报告期内行业情况说明

（1）2017 年全国的电力供需状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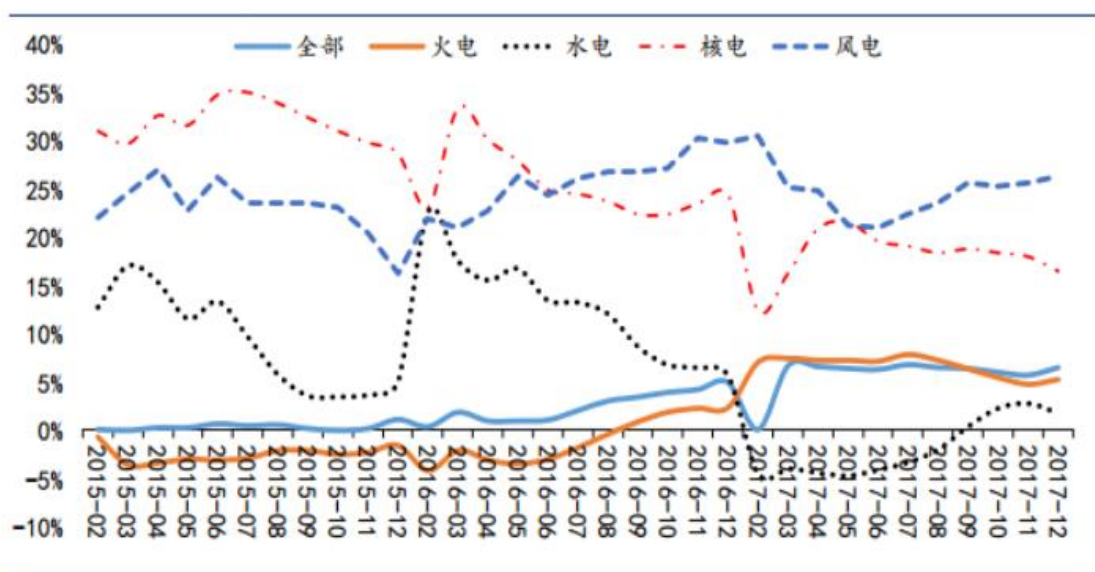
2017 年，全国电力供需延续总体宽松态势，区域间供需形势差异较大。其中，华北区域电力供需平衡偏紧，华中区域电力供需基本平衡，华东和南方区域电力供需平衡有余，东北和西北区域电力供应能力富余较多。根据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发布的信息，全国全社会用电量 6.3 万亿千瓦时，人均用电量 4538 千万时，全社会用电量同比增长 6.6%，增速同比提高 1.6 个百分点。由此看来，电力消费新动力正在逐步形成。下图为 2016、2017 年全国月度用电量（亿千瓦时）：



下图为 2015-2017 年全国分电源发电量 (亿千瓦时) :



下图为 2015-2017 年分电源累计发电量增速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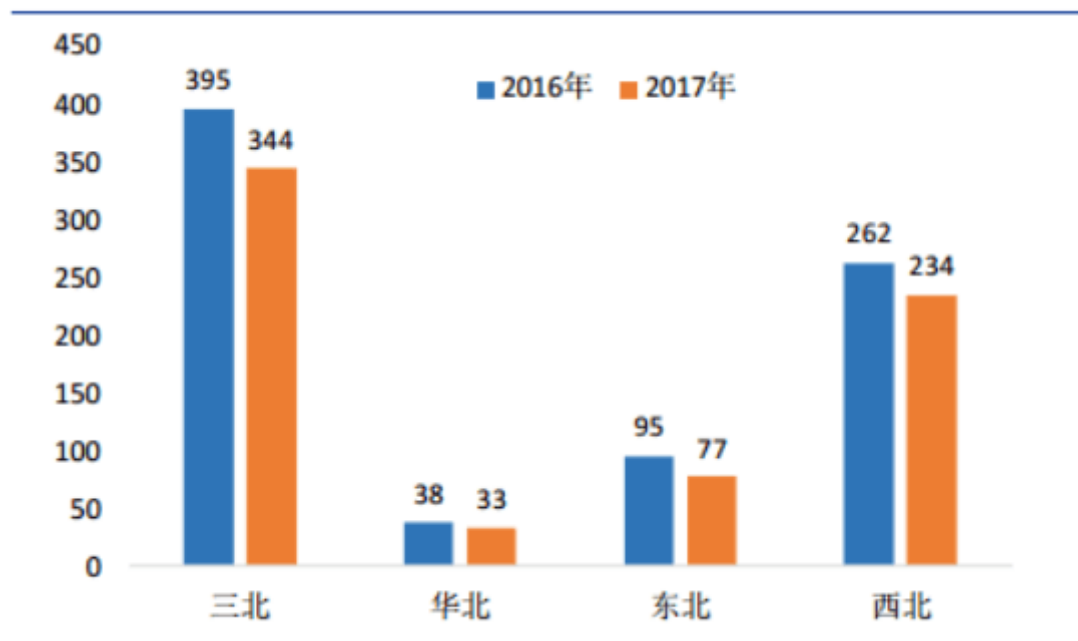
(2) 全国发电设备利用小时同比降低

根据国家能源局公布 2017 年风电并网运行情况分析，2017 年新增并网风电装机 15.03GW，累计并网装机容量达到 164 GW，占全部发电装机容量的 9.2%；风电年发电量 3057 亿千瓦时，占全部发电量的 4.8%，比重较上年提高 0.7 个百分点。2017 年全国风电平均利用小时数 1948 小时，较去年同期增加 203 小时。下图为截止 11 月份，风电装机较多省份风电装机容量和设备利用小时：



(3) 风电“弃风限电”现象严重

我国风电“弃风限电”现象严重的主要原因是：大规模、高速度发展的风电装机、发电能力与电力送出、消纳能力的矛盾。虽电网企业已加大对可再生能源接入工程投资，但电网规划与风电发展规划脱节，二者建设工期不匹配，导致风电与电网项目不协调，风电窝电问题严重。此外，近几年经济形势下滑，导致工业用电减少也是原因之一。公司风电业务的业绩驱动因素主要取决于该区域气候风能和上网电量。而电网对于风电产业的限电水平会对公司未来上网电量产生较大的影响。下图为 2017 年各地弃风电量（亿千瓦时）：



下图为 2017 年各地弃风率情况 (%)：



2、铜批发贸易业务：

(一) 贸易业务经营模式及业绩驱动因素：

公司从事的贸易是国内铜批发贸易，主要的经营模式为现款现货业务（即实行日内交易，货物的进出在当日完成）和非现款现货业务。

(二) 报告期内行业情况说明：

中国是全球电解铜第一大生产与消费国，但中国铜资源极度匮乏，自给率不足 30%，供需失衡。2017 年全年期铜、现铜的价格重心均整体上移。由于期间人民币升值，显现外强内弱格局。现货铜方面，一季度先扬后抑，价格维持贴水，二季度现货呈现旺季不旺特征，现货维持在平水附近震荡，价格重心小幅上台。三季度三季度初国内贸易商有囤货现象，国外贸易商大量交仓行为导致市场货源紧张，现货维持高升水。四季度末期铜大涨，但市场淡季特征明显，现货贴水持续扩大至年初水平。整体看，全年铜价震荡波动大，铜价的波动为我公司的贸易业务带来了风险和挑战。

图表：伦敦 LME3 月期铜 2017 年周线



图表：沪铜指数 2017 年周线



数据来源：伦敦金属交易所，上海期货交易所

3、房地产业务：

公司房产管理团队负责公司自有房产管理及运营，同时对公司持有的空置房产厂房等重新规划和定位，因地制宜地提出经营方案。

公司房产租赁项目主要集中在上海中心城区，出租面积过万的区有静安区、虹口区和宝山区。此外，公司也在尝试通过承租获取房产使用权和收益权，并进行经营，获取收益。

在行业内，以自持工业房产为主的业主经营主要是自行装修改造经营管理的“自营模式”或与专业公司合作改建经营的“合作模式”，同时也存在大量将物业出租的“出租模式”。我公司目前主要采用的是“自营模式”，兼顾其他经营模式。自营模式中物业用途以办公物业为主，出租模式用途较为丰富，主要有办公、商业和仓储。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与前期相比未发生重要变化，亦无对公司产生严重影响的情况发生。

1、优越的风场资源

风电企业是将风能转化为电能的生产型企业，其对风资源的依赖性较强，由于风速具有季节性、波动性的特点，因此能否取得优质风场资源以及风场风力的强度、稳定性对企业的可持续发展至关重要。我公司的风场地处蒙西荒漠草原，是冷空气南下的主要通道，海拔较高，南下气流通过时具有增速效应，加之其地域开阔、植被低矮，建筑物及树木稀少，气流的摩擦阻力小等原因，使得该地区常年有风，冬春最盛，风功率密度等级属 6 级，代表年 65 m、74m 高度平均风速分别为 9.8m/s、10.0m/s，风能资源丰富，目前风电一、二期项目已全面进入稳定运营期，成为公司 2017 年的主要利润贡献来源。

2、丰富的运营维护经验

风电事业一直是公司近年来主力推进的业务之一，自风电业务开展以来，公司大力培养和锻炼了一批优秀专业的运营维护技术人才，对日常的风机维护，设备管理，安全监测等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具备了控制系统等核心部件故障的自行解决能力；实时故障监测系统为安全生产保驾护航，同时降低了停机维修时间。

3、完善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

公司注重内部控制的建设和实施，制订和完善了各部门的《管理手册》，细化管理流程，明确工作职责；并做到制度能够真正落实，符合内控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内部控制手册》较为完善，基本建立内控体系。规范化、流程化的管理模式，使公司能在激烈的竞争环境中生存下来，这也是企业核心竞争力的内在关键。

4、历史遗留的房产资源

公司持有的房产多因历史原因取得时间比较早，成本较低，抗风险能力强；自有物业装修改造投入安全，持续经营能力强；物业租金定价有市场竞争力，有利于客户的维护和发展。公司房产部门拥有成熟的管理团队，管理日益规范和精细。公司通过与政府的谈判，有望在征收和收储中实现物业的市场价值，增加公司的净资产和现金流。

5、富有生命力的企业文化

在企业文化建设方面，公司成立了企业文化建设工作小组，专门负责公司企业文化及团队建设。通过一系列的制度和作品，形成了乐于分享与沟通的氛围，提高企业凝聚力，构建和谐、温暖的企业大家庭氛围，使“军队、学校、家庭”的企业文化得到真正的诠释，提高公司的软实力。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17年，公司内蒙风电一期、二期项目运营稳定，贸易业务运作规范、风险控制效果显著，房产租赁业务收益逐年递增。全年累计完成营业收入 24.73 亿元，实现净利润 2937.53 万元，与上年同期增长 18.34%，较好地完成了董事会年初制定的战略目标。

（一）风电业务

风电产业是公司着力发展的领域。2017 年全年，公司内蒙风电一期、二期项目运行稳定，对整年风电营收及利润做出了较大的贡献，年度风力发电营业收入达 8849.21 万元，比上年增加 8.86%；营业毛利为 4806.63 万元，比上年增加 7.53%；毛利率达 54.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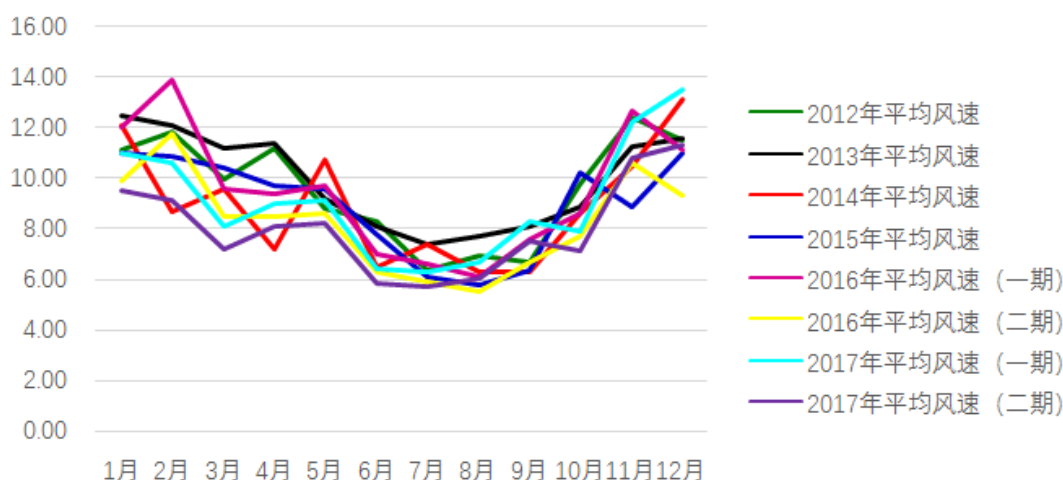
目前我公司运营的风电项目是卓资巴音锡勒风电场一期、二期项目，项目地处内蒙古卓资县巴音锡勒草原。公司风电业务的业绩驱动因素主要取决于该区域气候风能和上网电量。而电网对于风电产业的限电水平会对公司未来上网电量产生较大的影响。

1、2017 年公司风场区域的气候风能和风况

公司卓资巴音锡勒风电场风能资源受季节影响较大，根据 2012 年至 2017 年平均风速统计显示，全年从 1 月至 8 月风能资源呈下降趋势，8 月至 12 月有明显回升。

表：公司卓资巴音锡勒风电场一期、二期 2012 年至 2017 年平均风速比较

平均风速



2、公司风场限电损失情况

2017 年，公司在内蒙的风场依旧面临“弃风限电”问题，但较去年同期相比，有所下降。综合这几年的限电情况，限电损失问题持续存在，并对公司利润产生较大影响。

“弃风限电”是影响公司经营业绩最主要的因素，公司风场所处的内蒙区域，风能资源丰富，全区域风电场建设速度快、规模大，但用电负荷中心又不在这些地区，向国内用电负荷集中区输送电能的输变电通道不畅，导致“弃风限电”现象的产生。公司参与内蒙的多边交易销售电量只能是部分地解决问题，无法全局性、彻底地解决问题。要彻底解决公司风电场“弃风限电”问题，必须依靠政府对治理雾霾、绿能优先的充分重视，促使国家进一步加快建设绿色电量的输送通道，早日建立绿电补充机制。2017 年，全国跨区、跨省送出电量同比增长，1-11 月份，全国跨区送电完成 3885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1.6%。其中，内蒙古送出电量 1405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2.6%。但对目前的内蒙风电过剩仍然没有起到明显的改善作用。

3、标杆电量和电力多边交易。内蒙地区目前限电严重，作为解决措施，内蒙古自治区政府推出了电力多边交易措施。电力多边交易是由发电、用户和电网三方共同参与，从发电侧与用电侧两端引入竞争机制，三方协商价格的一种交易模式。2017 年，所有参与多边交易试点的风电场，在保证设备利用小时标杆电量之内，电网公司不进行限电，执行国家定价结算方式的上网电价，我公司国家定价结算方式的上网电价是 0.51 元/度；超出最低保障性收购利用小时数电量进入电力多边交易，交易电量按照 0.05 元/千瓦时进行结算，加上国家新能源补贴 0.2328 元/度(含税)，实际售电电价为 0.2828 元/度(含税)。其中，国家定价结算方式是公司电量销售结算的主要方式，也占到公司电力销售收入的主要部分。因此，可以看出标杆电量的限制对我公司的风电利润情况影响很大。

4、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

在限电的严峻考验下，公司依据董事会制定的发展战略，仍然严格执行公司管理层制定的风电发展计划，调整工作方针，积极参与多边交易增加销售电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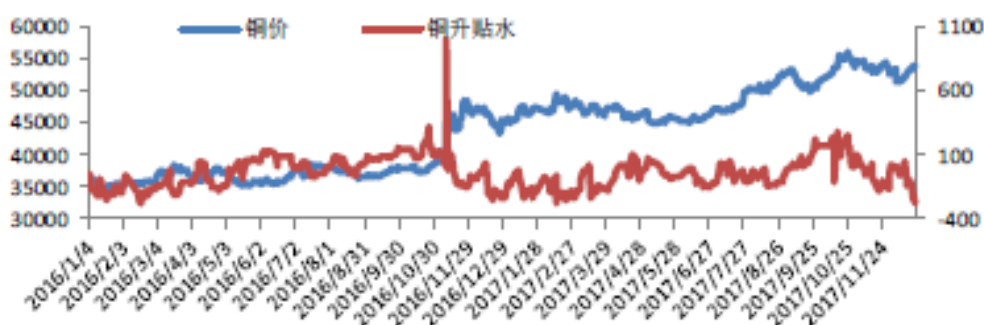
此外，公司努力控制成本，不断强化安全管理，稳步扎实地推进各项工作，在确保全年全站事故率为零的前提下，努力提高风机上网小时数。严格执行安全手册的规定，做到 2017 年未发生一起人身、设备事故，未发生 220kV 跳闸事故，全站事故率为零。加强有针对性的运营维护培训，缩短故障处理时间，确保增收节支。

(二) 贸易业务

2017 年，公司贸易业务收入 23.47 亿元，比上年增长 15.63%，营业毛利达 1257.89 万元。

2017 年，受多方因素影响，铜价震荡起伏，市场风险持续存在。

图表：2017 年现货铜和升贴水价格走势



数据来源：上海有色金属交易中心整理

贸易行业由于毛利率低，因此控制业务风险就变得尤为重要。为克服市场所带来的各种艰难险阻，贸易部全体员工加强风险防范意识，严格执行《贸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将贸易风险的控制和防范在部门内部形成常态化的工作内容，对部门内各环节的贸易制度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与检查。正是通过上述努力，在这样恶劣的市场环境中，公司全年没有发生一次贸易风险，完成年初制定的贸易目标。

(三) 房产租赁与物业管理

2017 年，公司共实现房租收入 3310.61 万元，同比减少 0.59%；实现物业管理收入 290.63 万元，同比增长 4.19%。

1、公司现有房产状况

公司在上海合计拥有八万余平方米建筑面积的房产，分布于静安、虹口、宝山、闵行、浦东新区、杨浦、黄埔和青浦等多个区。目前，公司在城市核心区域，如静安和黄埔的物业主要用于办公和商业，出租率高，租金达到或略好于周边平均水平；公司在城市更新的重点区域，如虹口和杨浦的部分项目正在根据区域规划的调整重新定位，报告期内，杨浦区平凉路 624 号启动了装修，将于 2018 年投入使用，这将是未来租金收益新的增长点；在经济转型和升级的浦东新区、闵行和宝山等地，公司有大量空置的项目，有的已经看到了区域整体发展的机会，准备伺机而动，我们可以期待这些项目给公司收益带来强劲的增长潜力。2017 年，公司房产管理团队对公司在宝山、杨浦和闵行的合同到期项目或者空置项目进行了规划和重新定位，杨浦区项目进行了装修，宝山和闵行项目也与政府相关部门进行了密切的沟通，对项目发展方向有了清晰的理解，为未来经营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2017 年，通过据理力争，公司光复路 235 号的动迁取得了较好的结果，为公司经营补充了现金流，也增加了公司的资本公积。公司另有虹口区东余杭路 907 号项目和杨浦区平凉路 583 号项目也已列入征收范围，报告期内均在同相关部门进行磋商谈判。

2017 年，房产管理团队还配合政府的综合整治，付出巨大的努力，收回了宝山区新沪路 11 弄 6 号项目。

目前，随着城市高速发展，公司大量空置房产将以各种形式投入市场，在租物业也会通过优质运营进一步提升租金回报，房产经营必定成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房产板块也会成为公司持续经营的优质产业。

2、面临的挑战

(1) 市场变化：近年来，互联网经济对办公产品市场和商业物业的经营都带来了新的挑战。共享经济在形态上冲击着物业市场，考验着经营团队的创新能力、应变能力和整合能力。

公司自有房产在区位和周边环境无法选择，确实存在良莠不齐的状况，除少数房产（如南京西路 1576 号）以外，大多数房产都是旧有工业厂房，且房龄普遍较长，基础设施陈旧且不完善。同时，厂房结构内部空间跨度较大，不做进一步装修很难满足普通商业或办公的需求。面对这些，公司只有因地制宜地定位，在设计上与有行业经验和口碑的设计师合作，投入合理的改造成本，以最符合市场的形态呈现出来，配以最个性化的服务标准，才能在树立良好的品牌形象。这对我们管理团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2) 政策不明朗：对上海这个老工业城市来说，城区大量工业用地仍由国企控制。经济转型后，土地房产如何转型的问题在政策层面上没有明确的路径，各个区县在实践上也不一致。作为民营控股的上市公司，我们一直以配合城市更新的负责任的态度与政府有关部门沟通并定位产业，以可持续经营、稳定经营为宗旨谨慎决策项目投入。由于政策的不明朗，的确影响了房产利用的效率，但是通过我们的努力，也取得了一定的如破。

(3) 司法救济成本过高

司法救济效率太低，成本过高，。因此，公司即使赢了官司，也不得不用利用各种机会和方式，清场并收回物业。

(4) 政府征收或收储核心区域房产

由于上海城市更新和基础建设需要，公司不断遭遇房产项目被征收动迁。这对公司来说是机遇也是挑战，因为动迁，可以为公司带来大量现金流，降低公司的融资成本，有利于公司转型发展，同时核心区域房产往往也是租金收益最高最稳定的。如何平衡变现与持续经营的能力，成为公司面临的课题。在报告期内有虹口区东余杭路 907 号和杨浦区平凉路 583 号等处已启动征收谈判。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风力发电营业收入达 8849.21 万元，比上年增加 8.68%，营业毛利为 4806.63 万元，比上年增加 7.53%；毛利率达 54.32%；贸易业务收入 23.47 亿元，比上年增加 15.63%，营业毛利达 1257.89 万元；母公司及子公司共实现房租收入 3310.61 万元，同比减少 0.59%；实现物业管理收入 290.63 万元，同比增加 4.19%。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2,473,493,739.51	2,149,486,398.60	15.07
营业成本	2,383,222,266.49	2,058,250,185.14	15.79
管理费用	28,228,727.74	28,309,195.92	-0.28
财务费用	24,880,241.38	29,439,025.12	-15.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124,188.72	39,996,940.14	-27.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017,909.71	-19,015,792.95	589.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686,885.14	-56,366,566.48	-119.43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贸易收入	2,346,574,649.09	2,333,995,727.15	0.54	15.63	15.92	减少 0.24 个百分点
风力发电收入	88,492,111.96	40,425,801.87	54.32	8.68	10.08	减少 0.58 个百分点
房产租赁收入	33,106,100.22	4,198,099.17	87.32	-0.59	16.76	减少 1.88 个百分点
物业管理费收入	2,906,344.00	2,236,406.30	23.05	4.19	7.47	减少 2.3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贸易收入	2,346,574,649.09	2,333,995,727.15	0.54	15.63	15.92	减少 0.24 个百分点
风力发电收入	88,492,111.96	40,425,801.87	54.32	8.68	10.08	减少 0.58 个百分点
房产租赁收入	33,106,100.22	4,198,099.17	87.32	-0.59	16.76	减少 1.88 个百分点
物业管理费收入	2,906,344.00	2,236,406.30	23.05	4.19	7.47	减少 2.3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上海地区	2,382,587,093.31	2,340,430,232.62	1.77	15.35	15.91	减少 0.47 个百分点
内蒙古地区	88,492,111.96	40,425,801.87	54.32	8.68	10.08	减少 0.5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贸易	进货成本	2,333,995,727.15	98.03	2,013,525,109.67	97.94	15.92	贸易业务规模扩大
风力发电	风场固定资产折旧+维修保养费用+风场人员工资及费用支出	40,425,801.87	1.70	36,723,486.31	1.79	10.08	维修保养费用增加
房产租赁	投资性房地产摊销	4,198,099.17	0.18	3,595,586.16	0.17	16.76	拆迁补偿费用增加
物业管理费	日常运行维护费	2,236,406.30	0.09	2,080,910.89	0.10	7.47	物业管理业务扩大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贸易	进货成本	2,333,995,727.15	98.03	2,013,525,109.67	97.94	15.92	贸易业务规模扩大
风力发电	风场固定资产折旧+维修保养费用+风场人员工资及费用支出	40,425,801.87	1.70	36,723,486.31	1.79	10.08	维修保养费用增加
房产租赁	投资性房地产摊销	4,198,099.17	0.18	3,595,586.16	0.17	16.76	拆迁补偿费用增加
物业管理费	日常运行维护费	2,236,406.30	0.09	2,080,910.89	0.10	7.47	物业管理业务扩大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845,947,461.47 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34.20%；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00 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00 %。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036,233,814.41 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44.40%；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00 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00%。

2.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1-12月)	上年同期	增减额	增减幅度%	主要原因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295,976.83	17,502,457.81	-10,206,480.98	-58.31	主要系上期有收到暂付款 1 千万元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3,278.70	0.00	13,278.70		本期实际收到的投资分利(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0,231,700.47	22,000.00	100,209,700.47	455498.64	增加系收到光复路 235 号房屋征收补偿款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244,979.17	22,000.00	100,222,979.17	455559.00	增加系收到光复路 235 号房屋征收补偿款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227,069.46	19,037,792.95	-11,810,723.49	-62.04	主要系支付的二期风电项目款项同比减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27,069.46	19,037,792.95	-11,810,723.49	-62.04	主要系支付的二期风电项目款项同比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017,909.71	-19,015,792.95	112,033,702.66	589.16	增加主要是本期收到光复路 235 号房屋征收补偿款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686,885.14	-56,366,566.48	-67,320,318.66	-119.43	本期银行借款金额净减少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 较上期期末变 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应收票据	4,200,000.00	0.34	7,600,000.00	0.61	-44.74	减少系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公司用于支付本公司电费的银行承兑汇票
预付款项	230,699.54	0.02	8,443.48	0.00	2,632.28	增加主要是预付的房租费
存货	3,231,815.11	0.26	1,267,283.75	0.10	155.02	系内蒙风场的物料用品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0.00	0.00	552,928.33	0.04	-100.00	增加 减少系本期摊销数
其他流动资产	49,927.04	0.00	135,336.08	0.01	-63.11	待抵扣增值税减少
在建工程	10,185,226.32	0.82	7,642,719.96	0.62	33.27	增加系旧厂房改造项目
其他非流动资产	26,067,530.03	2.11	40,432,419.39	3.26	-35.53	待抵扣增值税减少
应付票据	0.00	0.00	30,100,000.00	2.43	-100.00	减少系票据到期支付
应交税费	51,519,376.59	4.16	23,281,574.03	1.88	121.29	增加主要系光复路 235 号房屋征收补偿应交所得税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万元）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00.00	为公司取得借款提供保证
投资性房地产	4,911.15	为公司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固定资产	50,414.97	为公司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合计	55,926.12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浦发机械	257,839.00	257,839.00		257,839.00		0.12	0.12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子公司内蒙古汇通能源卓资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是经营风力发电的项目公司，公司合并报表所有的风电收入、成本均来自卓资风电。公司全资子公司内蒙古汇通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内蒙古汇通能源卓资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95%的股权、白音花 100%股权和红格尔 100%股权，经营范围风电项目的投资和管理。主要从事对风力发电项目的投资管理。

卓资风电、内蒙汇通 2017 年合并报表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子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元)	公司持股比例	财务指标	金额 (元)
卓资风电	风力发电	186,000,000.00	100%	总资产	627,987,738.15
				净资产	266,310,908.07
				营业收入	88,492,111.96
				营业利润	28,425,888.89
				净利润	26,747,467.77
内蒙汇通	风电项目的投资和管理	100,000,000.00	100%	总资产	616,621,531.00
				净资产	125,688,700.72
				营业收入	88,492,111.96
				营业利润	26,603,925.70
				净利润	24,923,195.23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风电业务

(1) 2017 年，风电装机量总体走低，弃风限电有所缓解，风电产业投资趋于理性。2017 年，受整个中东部地区施工周期变长以及“红六省”限装影响，全国新增并网装机 15.03GW，同比下降 22%。截至 2017 年底风电累计并网装机容量达到 164GW，同比增长 10%。风电已成为我国继煤电、水电之后的第三大电源。2017 年，全国风电弃风限电形势有所缓解，全国风电平均利用小时数 1948 小时，较上年同期增加 203 小时。风电投资和投产减少，布局优化，反映出国家及时调整风电发展思路，企业投资逐步回归理性，更加重视质量和效益。

(2) 风电设备技术水平显著提升，降低了风电上网成本。风电全产业链基本实现国产化，产业集中度不断提高。风电设备的技术水平和可靠性不断提高。由于风电不像火电受上游原材料价格的影响，随着技术进步，风电机组价格降低，风电上网成本也逐渐降低。同时，风电场选址的优化，风场运营效率的提高，风机质量和维护水平的提升等同样起到了降低风电成本的作用。

(3) 风电行业发展受政策变动影响较大。一方面风电企业受弃风限电影响，风机效率不能充分体现；另一方面，反映化石能源环境成本的价格和绿电补偿机制尚未建立，风电等清洁能源的环境效益无法得到体现。因此，风电的补贴需求和政策依赖性仍较强，行业发展受政策变动影响较大。

(4) 《风电发展“十三五”规划》，进一步明确了国家风电发展目标。2016 年 11 月，国家能源局制定并下发了《风电发展“十三五”规划》，此规划明确了 2016 年至 2020 年我国风电发展要落实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坚持坚持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发展方针，顺应全球能源转型大趋势，不断完善促进风电产业发展的政策措施，尽快建立适应风电规模化发展和高效利用的体制机制，加强对风电全额保障性收购的监管，积极推动技术进步，不断提高风电的经济性，持续增加风电在能源消费中的比重，实现风电从补充能源向替代能源的转变。《风电发展“十三五”规划》中明确了“十三五”期间风电发展目标：到 2020 年底，风电累计并网装机容量确保达到 2.1 亿千瓦以上，其中海上风电并网装机容量达到 500 万千瓦以上；风电年发电量确保达到 4200 亿千瓦时，约占全国总发电量的 6%；到 2020 年，有效解决弃风问题，“三北”地区全面达到最低保障性收购利用小时数的要求。

2、贸易业务

从宏观环境看，全球经济波动将影响铜价，如果铜价波动剧烈，将有可能加大公司贸易业务的风险。为了预防和控制贸易风险，公司将继续风险控制为前提，加强内部控制和管理，实现利润稳步增长。

3、房产租赁业务

公司房地产业务项目主要集中在上海市区，因此受上海地区商业、工业地产租金价格及市场供需的影响较大。未来市场总体还是前景光明的。其中：

(1) 上海未来商办产业发展的前景看好。上海城市化的推进、轨道交通的建设，外郊地区和中心城区的联系日益紧密，这也为商业地产的规模化铺平了道路。随着大虹桥、迪士尼投入运营，上海外围郊区新城的商办产业发展迎来崭新的局面，上海未来商办产业发展的前景看好。

(2) 工业地产的产业化方向将更加明显。上海将战略新兴产业和现代服务业作为未来的发展重点，工业地产的产业化方向将更加明显。当下对工业物业的投资已经从原来比较集中于物流，开始向高科技厂房与研发办公等多元化形态扩展。对工业地产运营商而言，产业服务、产业培育、专业招商乃至产业投资将成为下一阶段发展的重点。

(3) 在共享经济蓬勃兴起的大环境下，公司也准备以更开放的模式共享沉淀的房产物业资源，以期提高收益。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战略目标是成为一家具有较大资产规模、较强赢利能力和充裕现金流的清洁能源类上市公司。公司将拥有合理的财务结构，良好的企业文化，高水平高效率的经营团队以及核心的竞争力，奋发进取，不断创新，成为国内新能源领域的佼佼者。与此同时，将大力探索新的利润增长点，寻求适合公司长远发展的新投资领域，整合公司现有的资源，充分发挥公司现有优势，注入新的活力。

1、风电产业目标：紧紧围绕公司长期主体发展目标，继续坚定不移、积极稳妥地推进公司风电产业的发展，①强化公司内部监管职能，确保卓资巴音锡勒风电一期、二期项目稳定、安全地运营，进一步推进风电卓资一期、二期项目的协同效应，完成每年制定的发电量目标，为公司带来更多的营收和利润；②进一步落实责任，强化日常监管和专项整治，积极排查安全隐患，确保设备有序安全工作。③时刻关注电力制度改革对电网建设的深远影响，抓住有利时机，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积极探索新风电场的相关开发方案，整合利用公司现有内蒙的风电资源，将公司打造为以风力发电为主业的新能源上市公司。

2、房产租赁业务目标：①继续充分发挥房屋出租前的调研工作，做到“稳、准、精”——踏实稳健的房屋租赁开发调研工作，精准的市场定位，以及独具匠心的装修设计，从而吸引有实力的客户入驻，提高租赁收入，使公司物业的价值得到最大化的提升；②整合公司现有的房产、地产资源，利用市政改造拆迁这一契机，盘活所拥有的土地、房产等资产，挖掘资产价值，为公司增效益，为主业发展提供资金支持。

3、贸易目标：在未来五年，公司将继续细化和完善公司的贸易制度，强化贸易过程中的流程控制，从而加强贸易业务的风险控制能力。通过加强成本管理确保净利润的稳定增长。

4、财务目标：①在继续加强公司财务制衡的基础上，充分整合现有资产，优化资产利用率，提高利润率；②全面配合公司业务经营的需要优化资源配置，保证业务规模的稳步发展；③进一步完善和优化融资渠道，顺利完成公司在发展过程中的兼并、收购、重组工作；④合理对外投资，建立有效的投资机制。

5、未来五年内部控制建设目标：①未来五年，公司将继续保持覆盖范围完整、重点业务突出、控制标准明确、管理职责清晰的内控体系，以防范风险和控制舞弊为中心，完整、有效、运转高效的内部控制体系，为实现公司控制目标提供有力保障；②建立一个持续化、常态化的内部控制建设和管理状态，完善公司各部门之间横向的流程衔接，确保制度不流于表面，不成为一纸空文；③建立良好的公司内部经营环境，防止并及时发现、纠正各种错误、舞弊行为，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通过以上的内控建设，相信能够保证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公司实现发展战略。

6、企业文化和团队建设目标：在未来的五年内，我公司将继续秉承“军队、学校、家庭”的企业文化精神，进一步深化改革，通过优化管理方法、完善考核制度、落实奖惩机制等方式逐步建立一整套科学的管理制度。真抓细做干实事，深化员工对企业文化的认同、信奉和实践，保证其能够真正起到有效激励员工的作用。在企业文化建设方面，紧紧围绕本公司的发展战略，全面推进物质文化和精神文化健康发展，全方位提升公司内部刊物《汇通之声》的影响力，为公司实现战略目标提供精神动力。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风电业务发展计划

公司 2018 年将继续在确保安全生产的基础上，提升风电一期、二期项目的运营管理效率，降低成本，增加经济效益。制定安全目标，确保风电项目安全稳定运营。完成风机备品备件易耗品、一般工具、液压工具的采购工作，为 2018 年风机出质保做好准备。继续强化故障处理能力，继续完善风机故障处理手册，为接手风机运行维护做准备。继续深化管理与考核，依据实际情况将管理考核工作做到细致、深入，使管理、考核能力再上新台阶。

2、贸易业务发展计划

2018 年，公司将根据贸易业务运作的实际需要继续优化公司的《贸易管理制度》，增强制度的可操作性和合理性，严控贸易风险。进一步完善贸易业务流程，使其更细化，规范化，着力监

控贸易风险点，力求圆满完成年初制定的各项任务指标。公司将继续坚持把风险防范放在首位、高周转、低风险的经营策略，通过完善的制度，严格的管理，科学的操作规范和加强贸易业务，力求贸易利润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实现稳步增长。

3、房产租赁业务发展计划

2018 年公司将继续加大租赁的前期投入，提升房产价值，优化租户结构，实现房产租赁收益水平的提高，同时，加速园区建设，提高资源利用效率，切实增房租收入水平，并力求能在房产租赁方面有所突破，精耕细作，提高物业品质。

4、坚定不移地发展清洁能源，积极探索和研究储能行业

针对目前风电、光伏发电等清洁能源弃风限电情况严重的现实，公司在坚定不移地发展清洁能源的同时，还将积极探索和研究风电、低谷电、太阳能储能行业，寻找投资机会，整合产业链，为公司的发展寻找新的利润增长点。

5、制度和企业文化建设计划

2018 年，公司将进一步完善管理，加强公司治理，提升盈利能力，使公司的管理工作实现目标明确、流程规范、监督到位；进一步完善内控制度，强化内控执行灵力度，有效防范和控制经营风险。

人事制度建设方面，我们将继续深化制度改革，加快构建科学的人事管理制度；强化考核力度，推行科学管理，完善业务流程，提高工作效率；完善部门操作手册，规范人员管理；完善薪酬制度，加强合同管理和考核；严格按照人事档案规范，认真做好人事档案传递、收集与归档；加强队伍建设，优化员工结构，为公司发展做好人才储备。

企业文化建设方面，公司将继续推进企业文化建设小组的工作，定期安排公司集体活动，增进员工感情，增强公司凝聚力；做好公司刊物《汇通之声》的定期发布，提高员工投稿积极性，促进员工的互动交流，构建开放、活泼的企业文化。2018 年，我们将通过继续完善公司网站建设、提高企业刊物质量、积极组织公司集体活动等方式，加强企业文化建设，提升企业凝聚力。“军队、学校、家庭”是公司的企业文化，即公司管理如军队、学习如学校、团结如家庭。2018 年，公司将秉持统筹兼顾、齐头并进的原则推进企业文化建设，提升员工执行意识和能力，鼓励和规范各部门内部及部门之间互动交流，构建和谐、温暖的企业大家庭氛围。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业务与经营风险

(1) 国家支持风电行业的相关政策发生变化的风险

国内风力发电行业高速发展，很大程度上受益于国家对可再生能源行业，尤其是风电行业在上网电价保护、强制并网、强制购电以及各项税收优惠政策等方面的大力支持。如果未来国家支持风电行业的相关政策弱化，风电项目的收入将可能减少。

(2) 风资源、风况波动的风险

发电量决定风电业务的盈利能力，风力资源条件的好坏对发电量有着根本性的影响。一般而言，受限于风力的自然属性，季节更替、气候变化以及地理位置差异等都会引起风资源条件发生较大的变动，从而严重影响发电量的稳定性，乃至风电业务的盈利水平。

(3) “弃风限电”的风险

为实现经济发展方式的转型，国家大力支持新能源产业发展，目前针对风力发电实行全额保障性收购制度，即规定电网企业应当全额收购其电网覆盖范围内符合并网技术标准的可再生能源并网发电项目的上网电量。但是，由于风电不可避免得具有间歇性和波动性的特点，其大规模并网会影响电网的稳定性，因此风电在上网电量中所占的比例会受到一定的限制，这就大大降低了

风电的利用率，造成电力资源无法得到充分利用，也降低了公司的风电业务盈利水平；此外，蒙西电网尚未大规模开始对外输送，风电短期内仍只能通过当地需求消化。总体来说，在短时间内，风电场会存在一定程度的产能过剩现象，“弃风限电”势必会对公司的收入造成影响。

（4）电解铜市场价格波动风险

铜价波动主要受铜矿的供应、全球政治经济局势变化、石油报价、美元价格的变化影响，尤其是突发性政治经济事件更有可能在短期内引起铜价剧烈波动。铜价波动将为公司铜批发贸易带来风险。

（5）政策风险

我公司闲置房屋的重新改造，需要市政、规划等管理部门的支持和审批，因此政策变动将会极大地影响我们房产改造工作。

2、财务风险

（1）利率风险

2017 年，公司借款利息支出分别为 2523 万元，2016 年末，公司贷款余额为 47,563.10 万元。如果未来利率水平大幅上升，将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2）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的子公司上海轻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所得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公司的子公司内蒙古汇通能源卓资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税率征收，减征期限为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公司的子公司内蒙古汇通能源卓资风力发电有限公司风电一期项目所得税全额征收。2017 年风电二期项目为第二个免征所得税年度。公司的子公司内蒙古汇通能源卓资风力发电有限公司自 2015 年 7 月 1 日起，销售自产的利用风力生产的电力产品，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 50% 的政策。如果未来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或法律法规出现变动，公司所享受的全部或部分税收优惠政策出现调整或取消，将会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3月23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2017年5月15日，召开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内容。

2017年，公司严格执行上述利润分配政策，公司于2017年5月15日召开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2016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47,344,59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1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7,513,381.21元（含税），2016年资本公积金不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度分配。本次利润分配已于2017年6月13日发放完毕。现金分红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为30.27%。整个利润分配过程符合公司章程以及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完备。本次审议利润分配的股东大会采用了网络投票的方式，有利于中小股东能够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充分的维护。具体内容详情可见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018年3月29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七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拟实施的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7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47,344,59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8,840,675.52元（含税），2017年资本公积金不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度分配。

本次利润分配，公司独立董事发挥了应有的作用，发表独立意见如下：1、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现金分红比例已达到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30%以上，符合公司章程中关于分红事项的规定，符合公司未来三年（2015-2017）股东回报规划，充分考虑了公司现阶段的经营发展需要、盈利水平、资金需求等因素，不存在损害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也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地发展。2、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经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表决程序公开透明，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10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7年	0	0.60	0	8,840,675.52	29,375,313.06	30.10
2016年	0	0.51	0	7,513,381.21	24,822,581.78	30.27
2015年	0	0.21	0	3,091,570.93	10,275,127.41	30.11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股改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弘昌晟集团	保证今后不在中国境内从事与公司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保证在经营范围和投资方向上，避免同公司相同或相似；对公司已建设或拟投资兴建的项目，将不会进行同样的建设或投资；在生产、经营和市场竞争中，不与公司发生任何利益冲突。	2006年，期限：长期	否	是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弘昌晟集团	(1) 弘昌晟集团目前控制或参股的公司不存在自营、与他人共同经营或为他人经营与股份公司相同业务的情形；(2) 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股份公司股份的相关期间内，弘昌晟集团将不会采取参股、控股、联营、合营、合作或者其他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现在和将来业务范围相同、相似或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也不会协助、促使或代表任何第三方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现在和将来业务范围相同、相似或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并将促使弘昌晟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比照前述规定履行不竞争的义务；(3) 如因国家政策调整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弘昌晟集团或弘昌晟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将来从事的业务与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可能构成或不可避免时，则弘昌晟集团将在公司提出异议后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或促使弘昌晟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如公司进一步要求，其享有上述业务在同等条件下的优先受让权；(4) 如弘昌晟集团违反上述承诺，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有权根据本承诺依法申请强制弘昌晟集团履行上述承诺，并赔偿公司及其他股东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同时弘昌晟集团因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的利益归公司所有。	2012年	否	是		
	解决同业竞争	实际控制人：郑树昌	(1) 郑树昌目前控制或参股的公司不存在自营、与他人共同经营或为他人经营与公司相同业务的情形；(2) 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相关期间内，郑树昌及其控制或参股的公司将不会采取参股、控股、联营、合营、合作或者其他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现在和将来业务范围相同、相似或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也不会协助、促使或代表任何第三方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现在和将来业务范围相同、相似或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3) 如因国家政	2012年	否	是		

			策调整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郑树昌控制或参股的其他企业（如有）将来从事的业务与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可能构成或不可避免时，则郑树昌将在股份公司提出异议后及时促使上述企业转让或终止构成竞争的业务；如公司进一步要求，其享有上述业务在同等条件下的优先受让权；（4）如郑树昌违反上述承诺，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有权根据本承诺依法申请强制郑树昌履行上述承诺，并赔偿公司及其他股东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同时郑树昌因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的利益归股份公司所有。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分红	汇通能源	<p>（1）在充分考虑公司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阶段及当期资金需求，保证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30%；可分配利润的计算依据为公司当年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如存在以前年度未弥补亏损的，则以弥补后的金额为基数计算。</p> <p>（2）未来三年（2015 年—2017 年），公司可以根据累计可供分配利润、公积金及现金流状况，在保证最低现金分红比例和公司股本规模合理的前提下，采用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p> <p>（3）如果未来三年内（2015 年—2017 年）公司净利润保持持续稳定增长，公司可以提高现金分红比例或者实施股票股利分配，加大对投资者的回报力度。</p>	2015-2017 年度	是	是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概述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号），该准则自2017年5月28日起执行；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财会[2017]15号），该准则自2017年6月12日起执行；2017年12月25日，财政部印发《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根据上述规定，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公司”）于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修订后的或新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2018年3月29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 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1、《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号）对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计量和列报以及终止经营的列报进行了明确规定。

2、《企业会计准则第16—政府补助》（财会[2017]15号）的修订内容主要包括：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中，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②明确了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其他收益”项目，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在该项目中反映。

3、针对2017年新执行的《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号）的相关规定，财政部于2017年12月25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该通知新修订了财务报表格式在资产负债表中新增“持有待售资产”和“持有待售负债”项目；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和“其他收益”项目，对净利润按经营持续性进行分类列报新增“（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和“（二）终止经营净利润”项目。

(二) 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及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的规定，上市公司在利润表中新增了“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并对净利润按经营持续性进行分类列报。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比较报表进行追溯调整，上期资产处置收益12,770.56将营业外收入12,770.56元转入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列示，该调整对可比期间净利润不产生影响。

《企业会计准则第16—政府补助》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上市公司对2017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不涉及对公司前期比较财务报表的追溯调整。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公司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当期损益、总资产、净资产均无影响。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45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6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50,000.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汇通能源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 2018 年 3 月 29 日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聘期一年，年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45 万元。

2、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18 年年度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年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25 万元。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公司作为原告，于 2015 年 12 月 14 日收到《上海市闸北区人民政府房屋征收补偿决定书》，征收房屋系公司名下光复路 235 号的房产，公司不接受《征收补偿决定》的补偿方案，向上海	http://www.sse.com.cn/disclosure/listedinfo/announcement/c/2017-04-26/600605_2017

<p>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并收到上海市人民政府作出的《行政复议决定书》，仍维持原闸北区人民政府的具体行政行为，本公司对于上述两项具体行政行为均表示不服，于 2016 年 4 月 29 日向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2017 年 4 月 21 日，公司向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提交撤回起诉申请，并于 2017 年 4 月 25 日收到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的行政裁定书，准许公司撤回起诉，并承担鉴定费人民币 95,360 元及案件受理费人民币 25 元。</p>	0426_1. pdf
---	-------------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人)方	承担连带责任的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汇通能源	① 上海威泉反光材料厂 ② 姜明娴、孔小琦		房屋租赁合同纠纷	应诉方①为平凉路 583 号承租人、②为该房屋实际使用人, 鉴于应诉方在 2012 年 8 月 15 日租赁合同届满后未按合同要求搬离并返还承租的房屋, 因此申请方起诉要求应诉方搬离并返还承租房屋, 同时应诉方①应承担违约金 96600 元, 并且按日租金 1610 元的两倍支付自 2012 年 8 月 16 日起至交还该房屋之日止的房屋使用费。应诉方②对使用费承担连带责任。法院一审判决支持了申请方的诉讼请求, 要求应诉方在判决生效后的两个月内搬离并返还承租房屋, 应诉方①按日租金 3220 元支付自 2012 年 8 月 16 日起至交还该房屋之日止的房屋使用费。应诉方不服提出上诉, 二审判决驳回并维持原判。		无	二审终结		该房屋已收回总建筑面积的 7%, 剩余部分仍在强制执行过程中
汇通能源	上海威泉反光材料厂	方剑治	房屋租赁合同纠纷	应诉方为新沪路 11 弄 6 号承租人, 鉴于应诉方在 2012 年 12 月 31 日租赁合同届满后未按合同要求搬离并返还承租的房屋, 因此申请方起诉要求应诉方搬离并将承租的房屋和土地恢复原状后返还, 同时按日租金 558.9 元的两倍支付自 2013 年 1 月 6 日起至交还该房屋之日止的房屋使用费。方剑治作为应诉方的保证人, 对上述内容承担连带责任。法院一审判决支持了申		无	一审终结		2017 年 3 月底通过与政府相关部门五违联合根治, 收回房屋

				请方的诉讼请求，要求应诉方在判决生效后的十日内搬离并将承租的房屋和土地恢复原状后返还，按日租金 558.9 元的两倍支付自 2013 年 1 月 6 日起至交还该房屋之日止的房屋使用费。					
汇通能源	申维权		房屋租赁合同纠纷	应诉方为东余杭路 907 号后面（公平路 516 号）承租人，鉴于应诉方在 2012 年 11 月 30 日租赁合同届满后未按合同要求搬离并返还承租的房屋，因此申请方起诉要求应诉方搬离并返还承租房屋，鉴于租赁合同到期后应付方曾向申请人支付了三个月的租金，即相当于一个半月的使用费，因此申请人还要求应诉人按日租金 41.10 元的两倍支付自 2013 年 1 月 19 日起至交还该房屋之日止的房屋使用费。法院一审判决支持了申请方的诉讼请求，要求应诉方在判决生效后的七日内搬离并返还承租房屋，并按日租金 41.10 元的两倍支付自 2013 年 1 月 19 日起至交还该房屋之日止的房屋使用费。		无	一审终结		涉诉房屋已收回
汇通能源	江红英		房屋租赁合同纠纷	应诉方为东余杭路 907 号（公平路 512 号）承租人，鉴于应诉方在 2012 年 11 月 30 日租赁合同届满后未按合同要求搬离并返还承租的房屋，因此申请方起诉要求应诉方搬离并返还承租房屋，并按日租金 61.67 元的两倍支付自 2012 年 12 月 4 日起至交还该房屋之日止的房屋使用费。法院一审判决支持了申请方的诉讼请求，要求应诉方在判决生效后的七日内搬离并返还承租房屋，并按日租金 60.08 元的两倍支付自 2012 年 12 月 4 日起至交还该房屋之日止的房屋使用费。		无	一审终结		强制执行过程中
汇通能源	李绍根		房屋租	应诉方为东余杭路 907 号后门（公平		无	一审终结		强制执行过程中

			赁合同纠纷	路 514 号)承租人,鉴于应诉方在 2012 年 11 月 19 日租赁合同期满后未按合同要求搬离并返还承租的房屋,因此申请方起诉要求应诉方搬离并返还承租房屋,并按日租金 69.04 元的两倍支付自 2012 年 11 月 23 日起至交还该房屋之日止的房屋使用费。法院一审判决支持了申请方的诉讼请求,要求应诉方在判决生效后的七日内搬离并返还承租房屋,并按日租金 69.04 元的两倍支付自 2012 年 11 月 23 日起至交还该房屋之日止的房屋使用费。				
汇通能源	刘东林		房屋租赁合同纠纷	应诉方为东余杭路 907 号(公平路 512 号)承租人,鉴于应诉方在 2012 年 12 月 31 日租赁合同期满后未按合同要求搬离并返还承租的房屋,因此申请方起诉要求应诉方搬离并返还承租房屋,并按日租金 33.33 元的两倍支付自 2013 年 1 月 4 日起至交还该房屋之日止的房屋使用费。法院一审判决支持了申请方的诉讼请求,要求应诉方在判决生效后的七日内搬离并返还承租房屋,并按日租金 32.88 元的两倍支付自 2013 年 1 月 4 日起至交还该房屋之日止的房屋使用费。		无	一审终结	强制执行过程中
汇通能源	薛锁定		房屋租赁合同纠纷	经法院主持调解,申请人与应诉人达成一致:①应诉人于 2013 年 9 月 15 日前搬离并返还东余杭路 907 号后门(公平路 510 号);②在应诉方履行完毕后申请人返还其已支付的房租、租赁及水电保证金共计 76430 元,并支付其期间的管理费 1500 元;③应诉方未履行的,违约金 13 万元,并按每日 925.74 元承担自 2013 年 9 月 16 日起至实际交还日的房屋使用费;④应诉人于 2013 年 6 月 20 日前支付 2013 年 2 月 1 日至 2013 年 9 月 15 日		无	一审调解	部分房屋已收回,尚未完全履行完毕

				的房屋使用费 104145 元；⑤案件受理费由上诉人承担。					
汇通能源	① 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政府 ② 上海市人民政府		行政 诉 讼	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14 日收到《上海市闸北区人民政府房屋征收补偿决定书》，征收房屋系公司名下光复路 235 号的房产，公司不接受《征收补偿决定》的补偿方案，向上海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并于近日收到上海市人民政府作出的《行政复议决定书》，仍维持原闸北区人民政府的具体行政行为，本公司对于上述两项具体行政行为均表示不服，于 2016 年 4 月 29 日向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诉讼请求：第一，撤销原闸北区人民政府作出的《征收补偿决定》；第二，撤销上海市人民政府作出的《行政复议决定书》，要求撤销上述两项具体行政行为，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		无			已撤诉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16年12月19日,汇通能源与弘昌晟集团于上海签订了《租赁合同提前终止协议》,双方约定自2016年12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为乙方的清场搬离期间,在此期间乙方无需向甲方支付租金,但仍应承担因占用房屋而实际发生的水、电及物业管理费等费用,款项已全部收到。	http://www.sse.com.cn/disclosure/listedinfo/announcement/c/2016-12-21/600605_20161221_2.pdf
2017年1月6日,公司子公司卓资风电与弘昌晟集团于上海续签了《租赁合同》,弘昌晟将自己拥有的坐落于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腾飞大厦写字楼C座1003-1008号出租给卓资风电,租赁该房屋仅限作为卓资风电办公之用。租赁期自2017年1月6日起至2023年1月5日止。	http://www.sse.com.cn/disclosure/listedinfo/announcement/c/2017-01-07/600605_20170107_2.pdf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弘昌晟集团	控股股东	提供劳务	公司全资子公司轻机益厦提供物业管理服	业主委员会协议	8.20	155,300.43	2.95	转账	8.20	/

		务							
合计			/	/	155,300.43	2.95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关联交易的说明				无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五) 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0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237,0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237,0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35.21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0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0.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公司对外担保全部是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卓资风电的长期贷款担保，上述担保均已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予以公告。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1、 委托理财情况****(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对股东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责任

公司注重对广大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保护。在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内幕交易以及高管违反窗口期相关规定，买卖股票等情形；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有效防范了因信息不对称而对股东利益造成的侵害，确保了股东对公司经营发展状况的知情权。此外，公司严格依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相关制度的规定，实施现金分红，回馈全体股东对公司的支持。公司对于债权人的合法权益给予一贯的高度重视，通过制定公司经营策略及方针，确保经营稳定和资产安全来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未发生债务未偿还的情形。

2、对企业员工的责任

公司积极履行对员工的责任，强调“军队、学校、家庭”的企业文化，重视提升员工的总体素质，开展各类培训；重视加强企业凝聚力和团队协作能力，组建了企业文化建设工作小组，负责公司

的企业文化建设；支持工会活动，关心关爱员工工作，增强公司的凝聚力，积极做好退休人员服务工作。

3、促进社会可持续发展方面承担的责任

公司着重发展风力发电这一清洁能源项目，公司内蒙巴音锡勒风电场一期、二期项目已并网发电，意味着公司在清洁能源的发展方向上又迈出了坚实的一步，公司将继续推动风电项目，使公司成为真正意义上的新能源上市公司，为社会可持续发展及子孙后代在一个清洁干净的环境中生活尽一份绵薄之力。

(三) 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41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682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 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上海弘昌晟集团有限公司	0	48,373,895	32.83	0	质押	48,303,862	境内非国 有法人
东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1,400,000	6,872,589	4.66	0	未知	0	国有法人
上海鸿伦投资有限公司	0	3,979,561	2.70	0	质押	3,971,000	未知
上海瀚新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0	3,693,209	2.51	0	质押	3,690,000	未知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辉煌”1号单一资金信托	3,400,641	3,400,641	2.31	0	未知	0	未知

周爽	1,337,167	3,144,567	2.13	0	未知	0	未知
上海文洲投资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0	2,616,293	1.78	0	质押	2,560,000	未知
张文素	2,164,890	2,613,200	1.77	0	未知	0	未知
耿群英	2,255,811	2,255,811	1.53	0	未知	0	未知
章安	2,237,716	2,237,716	1.52	0	未知	0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上海弘昌晟集团有限公司	48,373,895	人民币普通股	48,373,895				
东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6,872,589	人民币普通股	6,872,589				
上海鸿伦投资有限公司	3,979,561	人民币普通股	3,979,561				
上海瀚新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3,693,209	人民币普通股	3,693,209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辉煌”1号单一资金信托	3,400,641	人民币普通股	3,400,641				
周爽	3,144,567	人民币普通股	3,144,567				
上海文洲投资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2,616,293	人民币普通股	2,616,293				
张文素	2,613,200	人民币普通股	2,613,200				
耿群英	2,255,811	人民币普通股	2,255,811				
章安	2,237,716	人民币普通股	2,237,71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弘昌晟集团与上述其他九大流通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 公司未知其他前九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上海弘昌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郑树昌
成立日期	2000年12月22日
主要经营业务	实业投资，资产管理，投资咨询，商务信息咨询，有色金属、黑色金属、化工原料(除危险品)、家电产品、建材、装潢材料、通信设备、汽配及摩托车配件，日用百货、办公用品的批发与零售，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持有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 2,704,995 股，此外弘昌晟集团通过网下新股申购方式持有振静股份、赛腾股份、朗博科技、上海雅士 4 家上市公司的股权合计 1573 股。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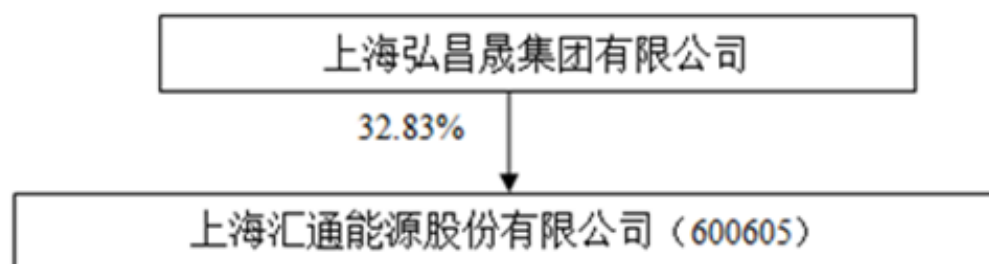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郑树昌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上海弘昌晟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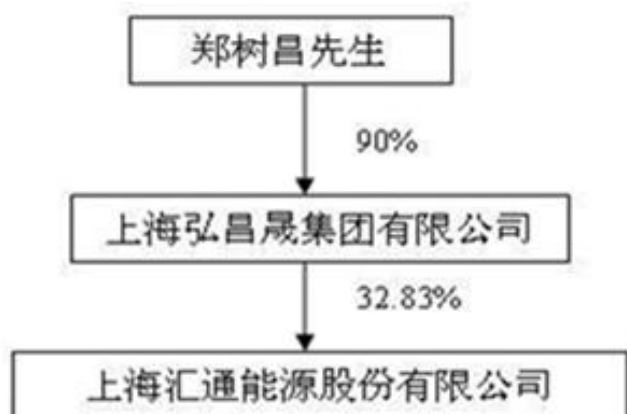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郑树昌	董事长	男	52	2015年4月23日	2018年4月23日	0	0	0		0	是
米展成	董事、总经理	男	53	2015年4月23日	2018年4月23日	0	0	0		35	否
施蓓	董事、副总经理	女	52	2015年4月23日	2018年4月23日	0	0	0		23	否
龙维	董事、财务总监、副总经理	男	48	2015年4月23日	2018年4月23日	0	0	0		20	否
沈黎君	独立董事	男	53	2015年4月23日	2018年4月23日	0	0	0		4	否
刘文新	独立董事	男	51	2015年4月23日	2018年4月23日	0	0	0		4	否
杜江波	独立董事	男	53	2015年4月23日	2018年4月23日	0	0	0		4	否
马海光	监事会主席	男	39	2015年4月23日	2018年4月23日	0	0	0		0	是
张文伟	职工监事	男	61	2015年4月23日	2017年7月20日	0	0	0		11.6	否
王珏	职工监事	女	33	2017年7月20日	2018年4月23日	0	0	0		7.9	否
谢斌	监事	男	43	2015年4月23日	2018年4月23日	0	0	0		10.8	否
邵宗超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	男	41	2015年4月23日	2018年4月23日	0	0	0		20	否

2017 年年度报告

理											
合计	/	/	/	/	/	0	0	0	/	140.3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郑树昌	2000 年 12 月至今任弘昌晟集团执行董事。2003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米展成	2004 年 4 月至 2005 年 4 月担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05 年 4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2017 年 10 月至今担任公司党总支书记。
施蓓	2004 年 4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龙维	2002 年 3 月至 2004 年 3 月任职于上海尔迪集团公司。2004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2012 年 4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沈黎君	2005 年 7 月至 2008 年 10 月任上海泾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副主任会计师；2008 年 11 月至今任上海君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主任会计师。2012 年 4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刘文新	2009 年 3 月 15 日至 2009 年 9 月 15 日任宝胜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CEO；2011 年 3 月 15 日至 2013 年 3 月 15 日任青岛船歌餐饮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CEO，2017 年 8 月 9 日至今任青岛船歌餐饮管理服务有限公司董事；2010 年 11 月 15 日至 2013 年 11 月 15 日任湖南凡奈服饰公司董事长；2014 年 11 月 24 日至今上海数造三维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14 年 1 月 31 日至 2018 年 1 月 19 日任上海数造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EO，2018 年 1 月 19 日至今任上海数造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15 年 11 月 10 日至今任上海萃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法人、执行董事；2015 年 9 月 23 日至今任西安西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5 年 4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杜江波	现任乌海市君正科技产业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乌海市君正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2011 年 9 月 16 日至 2017 年 6 月 16 日任上市公司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1216）董事；2017 年 6 月 16 日至今任上市公司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1216）监事会主席。2015 年 4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马海光	2006 年 2 月至 2009 年 9 月任汇通能源贸易部经理，2009 年 9 月至 2012 年 5 月任弘昌晟集团企业管理部总监，2012 年 5 月至今担任弘昌晟集团监事。2012 年 5 月至 2016 年 4 月，担任弘昌晟集团总裁助理。2016 年 4 月至今担任弘昌晟集团副总裁。2007 年 7 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2011 年 5 月起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张文伟	2003 年 9 月至 2007 年 1 月任公司人事劳动部副经理；2007 年 2 月至 2009 年 6 月，任公司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人事行政部副经理。2009 年 7 月至 2012 年 6 月任公司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人事行政总监；2012 年 7 月至 2017 年 7 月任公司工会主席；2012 年 7 月至 2017 年 10 月任公司党委书记。2014 年 2 月至 2018 年 3 月 7 日兼任公司人事部总监。2007 年 4 月至 2017 年 7 月 20 日担任公司职工监事。
谢斌	2005 年 8 月至 2007 年 4 月任职于弘昌晟集团；2007 年 5 月至 2009 年 8 月任职于上海昌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2009 年 9 月至今任汇通能源贸易部总监。2011 年 5 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
邵宗超	2003 年 5 月至 2009 年 11 月在公司先后担任证券事务代表、证券投资部副经理。2009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12 年 4 月至 2016 年 4 月担任公司总经理助理。2016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王珏	2011 年 6 月至 2012 年 6 月担任上海弘昌晟集团有限公司管理培训生，2012 年 6 月至 2014 年 12 月担任公司证券投资部助理，2015 年 1 月至今担任公司证券投资部主管，2015 年 4 月至今担任公司本部工会委员会主席，2017 年 7 月至今担任公司工会委员会主席。2017 年 10 月至今担任公司党总支副书记。2017 年 7 月 20 日至今担任公司职工监事。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郑树昌	弘昌晟集团	执行董事	2000年12月22日	
马海光	弘昌晟集团	监事	2012年5月8日	
马海光	弘昌晟集团	总裁助理	2012年5月8日	2016年4月17日
马海光	弘昌晟集团	副总裁	2016年4月18日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郑树昌	上海柏晟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2年9月21日	
郑树昌	上海弘煜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2年9月21日	
郑树昌	内蒙古世纪绿洲生态环境治理开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5年8月27日	
郑树昌	北京昌晟腾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经理	2016年7月4日	
马海光	上海弘煜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2年9月21日	
马海光	上海柏晟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2年9月21日	
马海光	上海弘煜航空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1月7日	
沈黎君	上海君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主任会计师	2008年11月1日	
杜江波	乌海市君正科技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04年10月25日	
杜江波	乌海市君正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2006年2月21日	
杜江波	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9月16日	2017年6月16日
杜江波	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7年6月16日	
刘文新	上海数造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4年11月24日	
刘文新	上海数造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EO	2014年1月31日	2018年1月19日

刘文新	上海萃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法人、执行董事	2015年11月10日	
刘文新	西安西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9月23日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独立董事津贴的标准由董事会制定预案，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监事的薪酬计划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经董事会批准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报董事会批准后实施。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遵循“按市场价值和市场规律分配”的薪酬分配基本原则，力争提供行业内具有一定竞争力的薪酬，增强公司薪酬体系的激励作用。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实际支付报酬合计 140.3 万元。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140.3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张文伟	职工监事	离任	达到法定退休年龄，辞去职工代表监事的职务。
王珏	职工监事	聘任	经与会职工选举通过，补选王珏女士担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 2017 年 7 月 20 日起至第八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57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8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8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8
销售人员	10
技术人员	11
财务人员	15
行政人员	31
合计	8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	8
大学本科	40
专科	25
高中	12
合计	85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基本薪酬：是根据员工任职岗位的责任、资历、学历、技能等因素确定，不与员工绩效挂钩的保障部分；

2、绩效薪酬：是根据员工的工作绩效及公司经营业绩确定的薪酬，包括季度绩效薪酬和年终考核绩效薪酬。

公司福利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等，按劳动社会保障局有关规定统一执行。

公司薪酬标准确定方法如下：以聘任岗位的职务任职要求以及对公司的贡献程度，结合上年度市场薪资行情以及同行薪资水平，确定其薪酬职级。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职前培训：新员工的入职培训，部门内的岗位培训；

2、专业技能培训：职业资格的培训，岗位技能提升，职业等级培训，专业技术的交流，行业协会探讨等；

3、管理技能培训：现代管理能力培训，综合素养培训，执行力培训，组织与领导力培训，专业论坛、峰会、年会培训等。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积极规范公司运作，努力降低风险，同时加强信息披露，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确保法人治理结构的有效运行。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能够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股东大会规范意见》及公司制定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并由律师出席见证，能够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与大股东享有平等地位。

2、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公司具有独立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公司控股股东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通过股东大会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与控股股东进行的关联交易公平合理，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做到了五独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公司得到了控股股东在融资等各方面的大力支持和帮助，未发生过大股东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和资产的情况。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公司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独立董事的人数占到董事会总人数的 1/3。公司董事能够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积极参加培训，认真履行董事的职责，谨慎决策。公司独立董事严格遵守《独立董事制度》。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在召开董事会会议前对各自职责范围内的事项都进行认真审阅和讨论，形成一致意见后再报董事会审议，专门委员会的作用得到了真正的发挥。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公司监事会严格遵守《监事会议事规则》，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监事能够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本着对股东负责的态度，对公司财务以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并独立发表意见。

5、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公司已建立公正、透明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与激励约束机制。

5、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接待股东来访和咨询，加强与股东的交流，严格执行《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规范本公司信息披露行为和投资者关系管理行为，充分履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义务，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能够做到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并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6、关于投资者关系及相关利益者:为使公司以更加透明、公开、热情的态度通过各种渠道进一步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司通过上交所“E”互动平台和公司网站按照信息披露的相关要求,认真回答投资者提出的相关问题,接待了各类投资者到公司现场参观、考察,并通过投资者见面会等形式向投资者宣传、推介公司的具体情况。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地发展。

7、2014 年,公司严格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和公司《内部控制手册》的相关规定,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体系,对公司各项制度、流程及其执行情况进行了系统化梳理。报告期内,公司各项制度、业务流程及其执行情况已基本达到了内控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要求,也进一步巩固了公司管理的基础,提高了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

8、在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方面,公司根据《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在审核公司定期报告及重大事项时,要求各知情人填写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并督促在内幕信息未公开披露时不得泄露信息,不得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保证内幕信息不外流。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二〇一六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7 年 5 月 15 日	http://www.sse.com.cn/disclosure/listedinfo/announcement/c/2017-05-16/600605_20170516_1.pdf	2017 年 5 月 16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郑树昌	否	9	9	7	0	0	否	1
米展成	否	9	9	7	0	0	否	1
施蓓	否	9	9	7	0	0	否	1
龙维	否	9	9	7	0	0	否	1
沈黎君	是	9	9	7	0	0	否	1
刘文新	是	9	9	7	0	0	否	1
杜江波	是	9	9	7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9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2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7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审计委员会：

2017年1月6日，作出《关于关联交易的书面意见》，认为公司间接全资控股子公司内蒙古汇通能源卓资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弘昌晟集团有限公司（签署《房屋租赁合同》，属于公司日常业务范围，定价合理，合同条款公平、公正，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2017年1月22日，作出《关于2016年财务会计报表初次审核的书面意见》，认为报表内容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16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审阅了内控部2016年内部审计工作成果。

2017年2月17日，作出《督促会计师事务所所在约定时限内提交2016年审计报告的书面意见》，上会应当勤勉尽责，在约定时限内提交2016年度审计报告。

2017年3月10日，作出《关于2016年财务会计报表二次审核的书面意见》，认为报表内容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16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重点关注重要会计判断事项，2016年财务报告不存在重大会计和审计问题，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调整、重大会计政策及估计变更的事项。

2017年3月23日，作出《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2016年内控审计报告》、《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

2017年4月24日，作出《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7年第二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公司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2017年8月28日，作出《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7年第三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公司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2017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及《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工作计划》。

2017年10月30日，作出《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7年第四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公司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17 年 4 月 24 日，作出《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17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7 至 2018 年度任期内薪酬方案》。

3、提名委员会：

2017 年 4 月 24 日，作出《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17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 2017 至 2018 年度任期内任职资格》。

4、战略委员会：

2017 年 3 月 23 日，作出《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17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内部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则对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的发放情况进行监督与审核。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请见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31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汇通能源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请见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31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汇通能源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上会师报字(2018)第 1310 号

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如下：

1、固定资产减值事项

(1) 关键审计事项

贵公司 2017 年年末合并财务报表固定资产价值 52,537.40 万元，占合并财务报表

总资产 42.44%，占合并财务报表长期资产 78.95%，是合并财务报表资产中最大的组成部分。其中与风力发电相关的固定资产价值 48,726.70 万元，占固定资产余额的 92.75%。管理层对与风力发电相关的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进行了评估，对识别出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进一步测算可回收金额。其中，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需要对与风力发电相关的固定资产的发电量、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据此，我们将与风力发电相关的固定资产减值事项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① 测试和评价与风力发电相关的固定资产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② 实地勘察了与风力发电相关的固定资产，确定其是否存在，了解是否存在工艺技术落后、毁损等问题，以及负荷率等状况；

③ 了解并评估管理层对与风力发电相关的固定资产所使用折现率的合理性及计算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模型；

④ 复核管理层对现金流量预测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重要参数，包括将这些假设和参数与支持性证据对比。

2、收入确认

(1) 关键审计事项

贵公司 2017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47,349.37 万元，其中贸易收入 234,657.46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 94.87%，风力发电收入 8,849.21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 3.58%，二者合计占收入总额 98.45%。由于营业收入是贵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且对本年的财务报表影响重大，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① 测试和评价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② 结合产品类型及客户情况对收入以及毛利情况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判断本期销售收入和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

③ 选取销售合同样本，识别销售合同中与商品所有权的风险与报酬转移相关的条款，评价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并复核相关会计政策是否得到一贯执行。

④ 向本年度主要客户函证销售收入及应收账款金额，对未回函的样本进行替代

测试。

⑤ 实施收入细节测试，从销售收入明细中选取样本，核对销售合同、提货单、发票、检查本年度销售回款的银行单据。

⑥ 关注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资金补助目录（第七批）的公布进程，了解各批次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资金补助目录从开始申报通知到公布之间的时间间隔。

⑦ 选取重要客户的提货单，前往第三方仓库核对提货单的真实性。

⑧ 对本年度重要大客户进行背景了解，查询相关工商信息，关注是否存在关联交易。

⑨ 对收入执行截止测试，确认收入是否计入正确的会计期间。

四、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17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

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时英浩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洋

中国 上海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6,917,220.46	138,462,007.1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200,000.00	7,600,000.00
应收账款		427,328,012.86	375,168,193.16
预付款项		230,699.54	8,443.4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04,759.81	507,074.1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231,815.11	1,267,283.7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52,928.33
其他流动资产		49,927.04	135,336.08
流动资产合计		572,562,434.82	523,701,266.1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57,839.00	257,839.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5,366,249.53	16,463,882.19
投资性房地产		66,912,393.62	69,248,774.78
固定资产		525,374,028.59	557,517,776.84
在建工程		10,185,226.32	7,642,719.9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0,793,869.80	22,766,556.0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462,185.86	440,804.47
其他非流动资产		26,067,530.03	40,432,419.39
非流动资产合计		665,419,322.75	714,770,772.67
资产总计		1,237,981,757.57	1,238,472,038.8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38,131,041.57	277,101,802.91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0,100,000.00
应付账款		11,725,855.29	13,106,072.24
预收款项		7,860,621.16	7,253,853.5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061,986.13	1,183,971.36
应交税费		51,519,376.59	23,281,574.03
应付利息		1,164,150.39	1,137,325.64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5,827,968.27	18,687,510.74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3,000,000.00	52,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80,290,999.40	423,852,110.5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84,500,000.00	237,5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4,500,000.00	237,500,000.00
负债合计		564,790,999.40	661,352,110.5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47,344,592.00	147,344,59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53,117,827.65	178,908,929.6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0,961,176.06	80,671,473.7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91,767,162.46	170,194,932.9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73,190,758.17	577,119,928.32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673,190,758.17	577,119,928.3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37,981,757.57	1,238,472,038.82

法定代表人：郑树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米展成 会计机构负责人：龙维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3,010,169.95	132,449,629.8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66,097,485.22	347,738,790.64
预付款项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63,785,154.03	237,753,841.94
存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24,595.00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762,892,809.20	718,166,857.4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57,839.00	257,839.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28,199,426.04	229,297,058.70

投资性房地产		1,953,795.51	2,077,062.63
固定资产		25,321,514.81	26,498,804.92
在建工程		10,185,226.32	7,642,719.9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793,299.80	739,015.87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6,711,101.48	266,712,501.08
资产总计		1,029,603,910.68	984,879,358.4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25,170,000.00	245,17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0,100,000.00
应付账款		5,710,011.54	6,914,499.24
预收款项		3,877,177.70	3,563,078.32
应付职工薪酬		1,018,572.83	1,140,558.06
应交税费		49,574,543.76	22,963,567.01
应付利息		421,401.78	360,281.38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7,810,221.19	68,237,932.98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53,581,928.80	378,449,916.9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00,000.00	5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00,000.00	500,000.00
负债合计		354,081,928.80	378,949,916.9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47,344,592.00	147,344,59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53,117,827.65	178,908,929.6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8,694,352.57	78,404,650.21
未分配利润		196,365,209.66	201,271,269.63
所有者权益合计		675,521,981.88	605,929,441.4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29,603,910.68	984,879,358.48

法定代表人：郑树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米展成会计机构负责人：龙维

合并利润表
2017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473,493,739.51	2,149,486,398.60
其中：营业收入		2,473,493,739.51	2,149,486,398.6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442,898,602.66	2,123,532,606.98
其中：营业成本		2,383,222,266.49	2,058,250,185.1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462,477.64	7,275,379.84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8,228,727.74	28,309,195.92
财务费用		24,880,241.38	29,439,025.12
资产减值损失		104,889.41	258,820.9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84,353.96	-597,019.3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97,632.66	-597,019.3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8,361.99	12,770.56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689,144.88	25,369,542.86
加：营业外收入		3,494,989.63	3,115,903.45

减：营业外支出		84,070.31	562,292.8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3,100,064.20	27,923,153.51
减：所得税费用		3,724,751.14	3,100,571.7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375,313.06	24,822,581.7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375,313.06	24,822,581.7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少数股东损益			
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375,313.06	24,822,581.7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9,375,313.06	24,822,581.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9,375,313.06	24,822,581.7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9	0.16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9	0.168

法定代表人：郑树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米展成 会计机构负责人：龙维

母公司利润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2,104,540,112.82	1,828,966,251.95
减：营业成本		2,067,600,995.47	1,787,274,293.82

税金及附加		5,223,859.10	5,944,660.57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8,127,749.71	17,056,227.31
财务费用		9,986,722.58	10,776,632.54
资产减值损失		237,135.72	296,928.1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84,353.96	-597,019.3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97,632.66	-597,019.3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770.56
其他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79,296.28	7,033,260.80
加：营业外收入		2,460,000.00	2,704,136.26
减：营业外支出		51,094.00	42,2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688,202.28	9,695,197.06
减：所得税费用		1,791,178.68	2,789,875.3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97,023.60	6,905,321.7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97,023.60	6,905,321.7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897,023.60	6,905,321.7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0	0.047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0	0.047

法定代表人：郑树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米展成 会计机构负责人：龙维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35,806,989.18	2,437,407,800.0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295,976.83	17,502,457.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43,102,966.01	2,454,910,257.8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73,506,341.43	2,370,328,316.1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345,951.21	9,812,680.3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096,125.29	14,244,970.7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30,359.36	20,527,350.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13,978,777.29	2,414,913,317.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124,188.72	39,996,940.1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278.7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0,231,700.47	22,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244,979.17	22,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227,069.46	19,037,792.95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27,069.46	19,037,792.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017,909.71	-19,015,792.9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9,961,041.57	406,319,698.72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9,961,041.57	406,319,698.7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0,931,802.91	429,449,578.0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2,716,123.80	33,236,687.1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3,647,926.71	462,686,265.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686,885.14	-56,366,566.4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44,786.71	-35,385,419.2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8,462,007.17	173,847,426.4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6,917,220.46	138,462,007.17

法定代表人：郑树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米展成 会计机构负责人：龙维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39,212,666.10	2,095,872,265.0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963,158.61	177,172,140.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42,175,824.71	2,273,044,405.3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48,989,611.95	2,095,637,839.4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818,487.78	5,897,327.53
支付的各项税费		7,993,893.79	11,800,391.5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6,099,049.50	180,989,878.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98,901,043.02	2,294,325,437.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725,218.31	-21,281,032.1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278.7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0,238,932.80	22,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252,211.50	22,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990,056.74	3,668,926.3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			

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90,056.74	3,768,926.3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262,154.76	-3,746,926.3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97,000,000.00	36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7,000,000.00	36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17,000,000.00	34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976,396.32	14,457,479.8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4,976,396.32	359,457,479.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976,396.32	542,520.1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0,540.13	-24,485,438.3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2,449,629.82	156,935,068.2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3,010,169.95	132,449,629.82

法定代表人：郑树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米展成 会计机构负责人：龙维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7,344,592.00				178,908,929.65				80,671,473.70		170,194,932.97		577,119,928.3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7,344,592.00				178,908,929.65				80,671,473.70		170,194,932.97		577,119,928.3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74,208,898.00				289,702.36		21,572,229.49		96,070,829.8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9,375,313.06		29,375,313.0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													

2017 年年度报告

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89,702.36		-7,803,083.57			-7,513,381.21
1. 提取盈余公积								289,702.36		-289,702.3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513,381.21			-7,513,381.21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74,208,898.00								74,208,898.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7,344,592.00				253,117,827.65			80,961,176.06		191,767,162.46			673,190,758.17

项目	上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2017 年年度报告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7,344,592.00				178,908,929.65				79,980,941.53		149,154,454.29		555,388,917.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7,344,592.00				178,908,929.65				79,980,941.53		149,154,454.29		555,388,917.4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690,532.17		21,040,478.68		21,731,010.8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4,822,581.78		24,822,581.7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90,532.17		-3,782,103.10		-3,091,570.93
1. 提取盈余公积									690,532.17		-690,532.1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091,570.93		-3,091,570.93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7,344,592.00				178,908,929.65				80,671,473.70		170,194,932.97	577,119,928.32

法定代表人：郑树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米展成 会计机构负责人：龙维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7,344,592.00				178,908,929.65				78,404,650.21	201,271,269.63	605,929,441.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7,344,592.00				178,908,929.65				78,404,650.21	201,271,269.63	605,929,441.4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74,208,898.00				289,702.36	-4,906,059.97	69,592,540.3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897,023.60	2,897,023.6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											

2017 年年度报告

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89,702.36	-7,803,083.57	-7,513,381.21	
1. 提取盈余公积								289,702.36	-289,702.36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513,381.21	-7,513,381.21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74,208,898.00						74,208,898.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7,344,592.00				253,117,827.65			78,694,352.57	196,365,209.66	675,521,981.88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2017 年年度报告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7,344,592.00				178,908,929.65				77,714,118.04	198,148,051.02	602,115,690.7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7,344,592.00				178,908,929.65				77,714,118.04	198,148,051.02	602,115,690.7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690,532.17	3,123,218.61	3,813,750.78
(一)综合收益总额										6,905,321.71	6,905,321.7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90,532.17	-3,782,103.10	-3,091,570.93
1. 提取盈余公积									690,532.17	-690,532.1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091,570.93	-3,091,570.93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7,344,592.00				178,908,929.65				78,404,650.21	201,271,269.63	605,929,441.49

法定代表人：郑树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米展成会计机构负责人：龙维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系于1991年12月1日经上海市人民政府沪府(1991)155号文批准,采用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股票于1992年3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属批发行业。注册资本147,344,592元,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桥路1100号,公司办公地址:上海市南京西路1576号4楼。

公司的控股股东为上海弘昌晟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的经营范围为:风力发电的企业投资,投资咨询(除经纪),实业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物业管理,水暖电安装建设工程作业,自有房屋租赁,销售建筑材料,装潢材料,金属材料,卫生洁具,五金交电,木材,生产经营轻工机械、原辅材料、配套容器、包装物、电脑软硬件、配件及IC卡、有色金属、黑色金属、钢材、化工原料(除专项规定)、家电产品、建材、装潢材料、通讯设备、销售润滑油、润滑脂及相关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开展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财务报告于2018年3月29日经公司第八届第二十八次董事会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合并范围包括公司的下列控股子公司:上海轻机益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轻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常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上海康歆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内蒙古汇通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内蒙古汇通能源卓资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上海炯睿贸易有限公司,上海祝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上海杭展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内蒙古汇通能源白音花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内蒙古汇通能源红格尔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上海汇通创兴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其他详细信息见附注。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公司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在保证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及公允价值进行计量。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因素。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附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财务报表及附注系按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以及相关补充规定的要求编制,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在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公司作为购买方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的控制权，如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如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应当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应当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公司对外合并如属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下列情况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 ①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 ②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
- ③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 ④ 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在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3) 公司对外合并如属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按照下列方法处理:

- ① 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
- ② 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母公司应当将其全部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子公司,是指被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母公司应当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如有)纳入合并范围并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其他子公司不应当予以合并,母公司对其他子公司的投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当母公司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该母公司属于投资性主体:

- (1) 该母公司是以向投资者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 (2) 该母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 (3) 该母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编制合并报表时,公司与被合并子公司采用的统一的会计政策和期间。合并财务报表以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在抵销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后,由公司合并编制。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数。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数。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年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及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及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年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及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企业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公司按照权益法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是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外汇牌价中间价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2) 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方法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1.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外汇牌价中间价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

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并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货币性项目，是指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和将以固定或可确定的金额收取的资产或者偿付的负债。

非货币性项目，是指货币性项目以外的项目。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下列四类：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 3) 应收款项(如是金融企业应加贷款的内容)；
-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下列两类：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 其他金融负债。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进一步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主要是指公司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金融资产或近期内回购而承担的金融负债。

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主要是指公司基于风险管理、战略投资需要等所作的指定。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

在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持有至到期投资

此类金融资产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应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应当在取得持有至到期投资时确定，在该持有至到期投资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也可按票面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应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5.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主要是指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等债权，通常应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收回或处置贷款和应收款项时，应将取得的价款与该贷款和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通常是指企业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应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应当计入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应当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应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7. 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是指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通常情况下，公司发行的债券、因购买商品产生的应付账款、长期应付款等，应当划分为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应当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其他金融负债通常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从公司的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①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 公司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3)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活跃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量和交易频率足以持续提供定价信息的市场。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5) 金融资产(此处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和贷款,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当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

②通常情况下,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应当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账龄在 4 年以内(含 4 年),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10%(含 10%)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应收账款、单项金额大于 500 万元(含 500 万元)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

备的计提方法	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	-----------------------------------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风力发电业务应收款项	与风力发电业务相关的应收款项（金额未达到单项金额重大时）。
账龄组合	除风力发电业务应收款项外，单项金额重大及单项金额不重大且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
风力发电业务应收款项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0.50	0.50
其中：1 年以内分项，可添加行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5.00	25.00
3—4 年	50.00	50.00
4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除风力发电业务及单项金额重大，账龄在 4 年以内（含 4 年），估计难以收回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损失的测试，对于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低值易耗品以及物料用品。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各类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如下：

- ①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 ②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 ③ 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应当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相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或存货类别)计提，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对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3.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持有待售资产确认标准

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①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②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2) 持有待售资产的会计处理方法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①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② 可收回金额。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是指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投资。

(1) 投资成本确定

除对外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 ①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 ②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 ③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 ④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 ① 下列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指合营企业)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照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时, 对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在权益法核算时, 当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 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 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 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业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 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 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 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 公司对被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 投资企业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 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 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权益法核算在确认投资损益时, 先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方面的调整, 再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

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 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 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 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 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 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 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 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 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 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 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 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 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15. 投资性房地产**(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投资性房地产应当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直线法在受益期限内、按预计净残值率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名称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或摊销率
房屋及建筑物	受益期	0.00%-4.00%	1.50%-2.84%

16. 固定资产**(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5-35	4.00	2.74-6.40
发电及供热设备	年限平均法	20	4.00	4.80
输电线路	年限平均法	20	4.00	4.80
变电设备	年限平均法	18	4.00	5.33
配电线路	年限平均法	15	4.00	6.40
配电设备	年限平均法	18	4.00	5.33
用电计量设备	年限平均法	7	4.00	13.71
工具及其它生产用具	年限平均法	8	4.00	12.00
家具用具	年限平均法	3-10	4.00	9.60-32.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6	4.00	16.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7.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包括公司基建、更新改造等发生的支出；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18.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的时间的(通常是指1年及1年以上)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其他借款费用，应当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2)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① 资产支出已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支付的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则继续进行。

(3)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④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⑤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的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相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的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4) 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在发生

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9.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1.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是指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2) 公司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通常考虑的因素：

- ① 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
- ② 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
- ③ 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服务的市场需求情况；
- ④ 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
- ⑤ 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
- ⑥ 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
- ⑦ 与企业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或者直线法)摊销。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将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采用直线法计算摊销额时，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如下：

名称	使用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土地使用权	50	-
风电特许权	20	-

(4)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①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包括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其中：

- 1) 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
- 2) 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②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在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2.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

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长期待摊费用按照直线法平均摊销，摊销年限如下：

名称	摊销年限
装修费	3年-5年

24.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2) 短期薪酬是指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是指公司为获得员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于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①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
- ②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 ③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上述第①项和第②项应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 1) 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
- 2) 企业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企业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适用于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除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情形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企业应当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④ 服务成本。
- ⑤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⑥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应当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2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8.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1) 营业收入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以及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2)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

销售商品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① 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② 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③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④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①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②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③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④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选用下列方法：

- 1) 已完工作的测量；
- 2) 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
- 3) 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应当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提供劳务收入确认条件的具体应用：

1> 安装费，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安装的完工进度确认收入。安装工作是商品销售附带条件的，安装费在确认商品销售实现时确认收入。

2> 宣传媒介的收费，在相关的广告或商业行为开始出现于公众面前时确认收入。广告的制作费，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制作广告的完工进度确认收入。

3> 为特定客户开发软件的收费，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开发的完工进度确认收入。

4> 包括在商品售价内可区分的服务费，在提供服务的期间内分期确认收入。

5> 艺术表演、招待宴会和其他特殊活动的收费，在相关活动发生时确认收入。收费涉及几项活动的，预收的款项应合理分配给每项活动，分别确认收入。

6> 申请入会费和会员费只允许取得会籍，所有其他服务或商品都要另行收费的，在款项收回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时确认收入。申请入会费和会员费能使会员在会员期内得到各种服务或商品，或者以低于非会员的价格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的，在整个受益期内分期确认收入。

7> 属于提供设备和其他有形资产的特许权费，在交付资产或转移资产所有权时确认收入；属于提供初始及后续服务的特许权费，在提供服务时确认收入。

8> 长期为客户提供重复的劳务收取的劳务费，在相关劳务活动发生时确认收入。

(4)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①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根据上述原则，公司根据不同的业务类型确认收入的具体标准如下：

公司贸易项目销售收入在交付提货通知单后开票确认销售收入。

公司风电项目销售收入每月末按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确认的上月 21 号至当月 20 号的发电度数确认当月销售收入。

29.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应当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企业对于综合性项目的政府补助，需要将其分解为与资产相关的部分和与收益相关的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取得非货币性资产所有权风险和报酬转移时确认政府补助实现。其中非货币性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核算。于资产负债表日，分析比较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两者之间存在差异的，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在计算确定当期所得税(即当期应交所得税)以及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的基础上，将两者之和确认为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或收益)，但不包括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的所得税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1.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作为承租人对经营租赁的处理

① 租金的处理

在经营租赁下需将支付或应付的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② 初始直接费用的处理

对于承租人在经营租赁中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③ 或有租金的处理

在经营租赁下，承租人对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④ 出租人提供激励措施的处理

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承租人应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摊，免租期内应当确认租金费用及相应的负债。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承租人将该费用从租金费用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

(2) 公司作为出租人对经营租赁的处理

① 租金的处理

出租人应采用直线法将收到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确认为收益。

② 初始直接费用的处理

经营租赁中出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是指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的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大的应当资本化，在整个经营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③ 租赁资产折旧的计提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采用出租人对类似应折旧资产通常所采用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④ 或有租金的处理

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收益。

⑤ 出租人对经营租赁提供激励措施的处理

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出租人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出租人确认租金收入。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出租人将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⑥ 经营租赁资产在财务报表中的处理

在经营租赁下，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主要风险和报酬仍然留在出租人一方，因此出租人将出租资产作为自身拥有的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如果出租资产属于固定资产，则列在资产负债表固定资产项下，如果出租资产属于流动资产，则列在资产负债表有关流动资产项下。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分部报告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包括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资产总额，负债总额等。公司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经营分部，是指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企业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企业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追溯调整法		

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将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收入”及“营业外支出”的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经公司董事会第八届二十八次会议于 2018 年 3 月 29 日批准。	2016 年度	
		营业外收入	-12,770.56 元
		资产处置收益	+12,770.56 元
		2017 年度	
		营业外收入	-178,361.99 元
		资产处置收益	+178,361.99 元

其他说明

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 号)，该准则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财会[2017]15 号)，该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执行；《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本公司执行上述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上图。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如选择一般征收计税方法，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如选择简易征收计税方法，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计算	3%、5%、6%、11%、13%、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	1%、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上海轻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
内蒙古汇通能源卓资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子公司上海轻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扩大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范围的通知》(财税〔2017〕43 号)规定，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将

小型微利企业的年应纳税所得额上限由 30 万元提高至 50 万元,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低于 50 万元(含 50 万元)的小型微利企业,其所得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 号)规定,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的子公司内蒙古汇通能源卓资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15 年 4 月 14 日取得内蒙古自治区卓资县国家税务局卓国税通(2015)2261 号《乌兰察布市卓资县国家税务局税务事项通知书》,经批准企业所得税减按 15%税率征收,减征期限为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七条: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二)项所称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是指《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的港口码头、机场、铁路、公路、城市公共交通、电力、水利等项目。企业从事前款规定的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经营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2016 年 1 月 5 日公司的子公司内蒙古汇通能源卓资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向卓资县国家税务局提交《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表》,享受优惠期间为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风电二期项目为第二个免征所得税年度。

(4) 公司的子公司内蒙古汇通能源卓资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风力发电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74 号)规定,自 2015 年 7 月 1 日起,销售自产的利用风力生产的电力产品,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 50%的政策。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7,480.96	80,181.85
银行存款	130,869,739.50	118,281,825.32
其他货币资金	6,000,000.00	20,100,000.00
合计	136,917,220.46	138,462,007.1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以价值人民币 600.00 万元的保证金 为公司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2,000.00 万元的借款提供担保。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适用 不适用**3、衍生金融资产**适用 不适用**4、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4,200,000.00	7,6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4,200,000.00	7,600,00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适用 不适用**(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3,794,289.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43,794,289.0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84,110,160.26	100.00	56,782,147.40	11.73	427,328,012.86	431,858,012.38	100	56,689,819.22	13.13	375,168,193.1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484,110,160.26	/	56,782,147.40	/	427,328,012.86	431,858,012.38	/	56,689,819.22	/	375,168,193.1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367,959,198.90	1,839,796.00	0.50
1 年以内小计	367,959,198.90	1,839,796.00	0.5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54,942,351.40	54,942,351.40	100.00
合计	422,901,550.30	56,782,147.4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对不属于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及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减值再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53,802.9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461,474.78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年限	占总金额比例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独立第三方	61,208,609.96		1 年以内及 1-2 年	12.64%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年限	占总金额比例
上海恒叶物资经营有限公司	独立第三方	29,920,520.07	149,602.60	1 年以内	6.18%
上海图恩实业有限公司	独立第三方	29,413,827.42	147,069.14	1 年以内	6.08%
上海藏富贸易有限公司	独立第三方	29,270,094.55	146,350.47	1 年以内	6.05%
上海诗柏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独立第三方	29,096,819.33	145,484.10	1 年以内	6.01%
合计		178,909,871.33	588,506.31		36.96%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29,739.54	99.58	8,443.48	100.00
1 至 2 年	960.00	0.42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230,699.54	100.00	8,443.48	100.00
----	------------	--------	----------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上海弘昌晟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229,739.54	99.58%	1 年以内	预付房租
中国电信呼市分公司	独立第三方	960.00	0.42%	1-2 年	预付宽带费
合计		230,699.54	1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6,790,856.74	100.00	36,186,096.93	98.36	604,759.81	36,680,609.88	100.00	36,173,535.70	98.62	507,074.1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36,790,856.74	/	36,186,096.93	/	604,759.81	36,680,609.88	/	36,173,535.70		507,074.1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599,758.60	2,998.79	0.50
1 年以内小计	599,758.60	2,998.79	0.5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6,000.00	8,000.00	50.00
4 至 5 年	20,000.00	20,000.00	100.00
5 年以上	36,155,098.14	36,155,098.14	100.00
合计	36,790,856.74	36,186,096.9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对不属于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及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减值再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5,467.4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906.2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往来款	35,574,688.58	35,574,688.58
保证金、押金	596,737.85	343,726.96
借款	230,000.00	230,000.00
备用金	173,120.00	175,000.00
暂收, 暂付	151,668.95	292,523.54
社会保险费	64,641.36	64,670.80
合计	36,790,856.74	36,680,609.88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上海电气集团	往来款	10,501,200.00	5年以上	28.54	10,501,200.00
上海吉美豪进出口有限公司	往来款	8,000,000.00	5年以上	21.74	8,000,000.00
上海升龙食府	往来款	3,406,223.83	5年以上	9.26	3,406,223.83
中国丝绸工业总公司	往来款	2,672,432.00	5年以上	7.26	2,672,432.00
无锡坊前	往来款	1,254,628.35	5年以上	3.41	1,254,628.35
合计		25,834,484.18		70.21	25,834,484.18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物料用品	3,229,832.20		3,229,832.20	1,265,300.84		1,265,300.84
低值易耗品	1,982.91		1,982.91	1,982.91		1,982.91
合计	3,231,815.11		3,231,815.11	1,267,283.75		1,267,283.75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将在一年内摊销的长期待摊费用		552,928.33
合计		552,928.33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待抵扣增值税	49,927.04	135,336.08
合计	49,927.04	135,336.08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57,839.00		257,839.00	257,839.00		257,839.00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257,839.00		257,839.00	257,839.00		257,839.00
合计	257,839.00		257,839.00	257,839.00		257,839.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浦发机械	257,839.00			257,839.00					0.12	13,278.70
合计	257,839.00			257,839.00					0.12	13,278.70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天祥健台	16,463,882.19			-1,097,632.66						15,366,249.53	
小计	16,463,882.19			-1,097,632.66						15,366,249.53	
二、联营企业											
赛佛仪器	8,877,626.10									8,877,626.10	8,877,626.10
小计	8,877,626.10									8,877,626.10	8,877,626.10
合计	25,341,508.29			-1,097,632.66						24,243,875.63	8,877,626.10

其他说明

上海赛佛仪器有限公司已停止经营多年，经营期限已于2012年7月17日到期。

18、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2,509,775.73			92,509,775.73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92,509,775.73		92,509,775.73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3,261,000.95		23,261,000.95
2. 本期增加金额	2,336,381.16		2,336,381.16
(1) 计提或摊销	2,336,381.16		2,336,381.1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25,597,382.11		25,597,382.1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6,912,393.62		66,912,393.62
2. 期初账面价值	69,248,774.78		69,248,774.78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被抵押的投资性房地产项目	被抵押投资性房地 产期末价值(万元)	抵押目的	借款金额 (万元)	借款银行
上海市青安路 39 号	4,715.77	银行借款	2,8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曲阳支行
上海市南京西路 1574、1576、 1578 号轻工机械大厦 5 层、 1702 室、18 层	195.38	银行借款	6,000.00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分行
合计	4,911.15		8,800.00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发电及供热设备	输电线路	变电设备	配电线路	配电设备	用电计量设备	工具及其他生产用具	家具用具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6,714,009.68	579,702,613.30	14,435,387.25	19,994,388.21	15,516,510.55	2,626,545.76	2,441,979.05	987,126.39	2,474,956.95	4,069,480.66	718,962,997.80
2. 本期增加金额	744,224.25							195,794.88	489,548.21	505,149.08	1,934,716.42
(1) 购置	744,224.25							195,794.88	489,548.21	505,149.08	1,934,716.42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349,808.88	44,482.15		687.26	1,232.56	457.69	139.13		77,084.61	360,142.00	834,034.28
(1) 处置或报废	349,637.86								77,084.61	360,142.00	786,864.47
(2) 其他	171.02	44,482.15		687.26	1,232.56	457.69	139.13				47,169.81
4. 期末余额	77,108,425.05	579,658,131.15	14,435,387.25	19,993,700.95	15,515,277.99	2,626,088.07	2,441,839.92	1,182,921.27	2,887,420.55	4,214,487.74	720,063,679.9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7,433,508.65	102,107,886.29	3,900,588.89	5,067,380.23	3,653,085.68	182,887.98	1,420,219.53	239,058.39	1,666,603.50	3,183,109.19	158,854,328.33
2. 本期增加金额	2,226,747.17	27,814,525.10	718,735.08	1,070,936.92	992,478.16	139,903.65	334,760.32	132,753.17	330,418.12	235,993.92	33,997,251.61
(1) 计提	2,226,747.17	27,814,525.10	718,735.08	1,070,936.92	992,478.16	139,903.65	334,760.32	132,753.17	330,418.12	235,993.92	33,997,251.61
3. 本期减少金额	335,652.35								71,432.55	345,736.32	752,821.22
(1) 处置或报废	335,652.35								71,432.55	345,736.32	752,821.22
4. 期末余额	39,324,603.47	129,922,411.39	4,619,323.97	6,138,317.15	4,645,563.84	322,791.63	1,754,979.85	371,811.56	1,925,589.07	3,073,366.79	192,098,758.7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590,892.63											2,590,892.63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2,590,892.63											2,590,892.63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5,192,928.95	449,735,719.76	9,816,063.28	13,855,383.80	10,869,714.15	2,303,296.44	686,860.07	811,109.71	961,831.48	1,141,120.95	525,374,028.59	
2. 期初账面价值	36,689,608.40	477,594,727.01	10,534,798.36	14,927,007.98	11,863,424.87	2,443,657.78	1,021,759.52	748,068.00	808,353.45	886,371.47	557,517,776.84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21,728,561.21	15,599,634.54	1,093,484.63	5,035,442.04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20,360,297.77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周家嘴路 515 号、535 号、546 号	1,975,336.75	政策限制
东余杭路 907 号、949 号、988 号	101,221.01	政策限制
芷江中路 315 号	11,952.00	政策限制
新沪路 11 弄 6 号	167.11	政策限制
合计	2,088,676.8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被抵押的固定资产项目	被抵押固定资产期末价值 (万元)	抵押目的	借款金额 (万元)	借款银行
平凉路 624 号	12.10	银行借款	3,200.00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中兴路 297 号 4 幢、7 幢全幢， 中兴路 315 弄 3 号甲全幢， 中兴路 373 号 1-10 幢全幢	1,247.22	银行借款	3,300.00 3,70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北翟路 5101 号	281.44	银行借款	3,70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上海市南京西路 1574、1576、1578 号轻工机械大厦 4 层、802 室	147.51	银行借款	6,000.00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内蒙古巴音锡勒风电场风电项目一期、二期风电设备	48,726.70	银行借款	23,7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乌兰察布分行
合计	50,414.97		39,900.00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浦东王桥项目	5,062,152.80		5,062,152.80	5,062,152.80		5,062,152.80
平凉路旧厂房改造项目	3,300,673.76		3,300,673.76	1,260,755.00		1,260,755.00
中兴路办公室装修	-			65,870.06		65,870.06
北翟路旧厂房改造项目	499,528.30		499,528.30	499,528.30		499,528.30
真大路旧厂房改造项目	1,022,483.98		1,022,483.98	754,413.80		754,413.80
新沪路旧厂房改造项目	300,387.48		300,387.48			
合计	10,185,226.32		10,185,226.32	7,642,719.96		7,642,719.9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浦东王桥项目		5,062,152.80				5,062,152.80						自筹
平凉路旧厂房改造项目	4,715,200.00	1,260,755.00	2,039,918.76			3,300,673.76		70.00%				自筹
中兴路办公室装修	175,581.11	65,870.06	109,711.05		175,581.11		100	已完结				自筹

北翟路旧厂房改造项目		499,528.30				499,528.30		项目前期准备及工程初步设计阶段				自筹
真大路旧厂房改造项目		754,413.80	268,070.18			1,022,483.98		项目前期准备及工程初步设计阶段				自筹
新沪路旧厂房改造项目			300,387.48			300,387.48		项目前期准备及工程初步设计阶段				自筹
合计	4,890,781.11	7,642,719.96	2,718,087.47		175,581.11	10,185,226.32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2、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风电特许权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8,719,100.00	1,836,565.00	40,555,665.00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8,719,100.00	1,836,565.00	40,555,665.00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7,746,255.80	42,853.16	17,789,108.96
2. 本期增加金额	1,935,954.96	36,731.28	1,972,686.24
(1) 计提	1,935,954.96	36,731.28	1,972,686.2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9,682,210.76	79,584.44	19,761,795.2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9,036,889.24	1,756,980.56	20,793,869.80
2. 期初账面价值	20,972,844.20	1,793,711.84	22,766,556.0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6、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848,743.45	462,185.86	1,763,217.88	440,804.4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合计	1,848,743.45	462,185.86	1,763,217.88	440,804.4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02,588,019.61	102,568,655.77
可抵扣亏损		
合计	102,588,019.61	102,568,655.77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购买固定资产预付款	21,367.52	255,194.60
待抵扣增值税	26,046,162.51	40,177,224.79
合计	26,067,530.03	40,432,419.39

31、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28,000,000.00	
保证借款	35,170,000.00	35,170,000.00
信用借款		
保理借款	12,961,041.57	31,931,802.91
保证及抵押借款	162,000,000.00	210,000,000.00
合计	238,131,041.57	277,101,802.91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期末抵押借款以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中的房屋建筑物作抵押，被抵押资产期末账面价值为6599.42万元。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0	30,100,000.00

合计	0	30,100,000.00
----	---	---------------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龄小于 1 年的余额	3,022,255.32	2,179,761.70
其中：账龄超过 1 年的余额	8,703,599.97	10,926,310.54
合计	11,725,855.29	13,106,072.2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内蒙古送变电有限责任公司	1,359,550.00	尚未结算
内蒙古自治区气象服务中心	441,509.43	尚未结算
内蒙古电力勘测设计院	390,000.00	尚未结算
欧玛嘉宝（珠海）开关设备有限公司	319,778.00	尚未结算
东方国际集团上海市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424,679.35	尚未结算
合计	2,935,516.7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6、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龄小于 1 年的余额	4,768,413.85	4,169,482.03
其中：账龄超过 1 年的余额	3,092,207.31	3,084,371.55
合计	7,860,621.16	7,253,853.5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上海越都房地产有限公司	2,000,000.00	预收货款
合计	2,000,000.00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183,971.36	8,765,569.76	8,887,554.99	1,061,986.1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458,396.22	1,458,396.22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183,971.36	10,223,965.98	10,345,951.21	1,061,986.13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142,067.63	7,142,067.63	
二、职工福利费		373,933.91	373,933.91	
三、社会保险费		704,893.08	704,893.08	
其中: 医疗保险费		609,533.35	609,533.35	
工伤保险费		34,826.20	34,826.20	
生育保险费		60,533.53	60,533.53	
四、住房公积金		461,635.00	461,635.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83,971.36	83,040.14	205,025.37	1,061,986.13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183,971.36	8,765,569.76	8,887,554.99	1,061,986.1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411,699.05	1,411,699.05	
2、失业保险费		46,697.17	46,697.17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458,396.22	1,458,396.2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26,671.06	222,835.09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48,298,909.61	21,897,210.87
个人所得税	21,769.67	16,273.4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411.72	8,066.61
房产税	2,573,359.07	1,082,328.48
车船使用税	34,469.66	34,469.66
教育费附加	20,224.99	9,252.84
水利基金	11,368.52	2,266.42
印花税	10,062.24	3,996.74
土地使用税	2,130.05	2,130.05
河道费		2,743.78
合计	51,519,376.59	23,281,574.03

39、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372,583.75	432,697.22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791,566.64	704,628.42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1,164,150.39	1,137,325.64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4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押金	8,123,173.08	9,302,139.99
往来款	5,919,152.55	7,341,241.95
社会保险费	1,060,020.81	1,059,182.01
暂收，暂付款	686,464.47	854,867.43

预提款项	39,157.36	37,779.36
借款		92,300.00
合计	15,827,968.27	18,687,510.7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长江医院保证金	1,425,000.00	租房保证金
想象商务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1,336,599.63	租房保证金
兆霖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保证金	502,580.00	租房保证金
合计	3,264,179.6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3,000,000.00	52,0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合计	53,000,000.00	52,000,000.00

44、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500,000.00	500,000.00
抵押、质押及保证借款	35,000,000.00	70,000,000.00

抵押及保证借款	149,000,000.00	167,000,000.00
合计	184,500,000.00	237,5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期末抵押借款以固定资产中的风电项目一期、二期风电设备作抵押，被抵押资产期末账面价值为 48,726.70 万元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内蒙古汇通能源卓资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12年6月18日	2019年6月17日	人民币	5.1450%
内蒙古汇通能源卓资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15年6月19日	2025年4月30日	人民币	5.1450%

贷款单位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内蒙古汇通能源卓资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5,000,000.00		70,000,000.00
内蒙古汇通能源卓资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49,000,000.00		167,000,000.00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适用 不适用**49、专项应付款**适用 不适用**50、预计负债**适用 不适用**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52、其他非流动负债**适用 不适用**53、股本**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47,344,592.00						147,344,592.00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适用 不适用**(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55、资本公积**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其他资本公积	178,908,929.65	74,208,898.00		253,117,827.65
合计	178,908,929.65	74,208,898.00		253,117,827.6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资本公积增加系公司 2017 年光复路 235 号动迁补偿收入在扣除税费后的净额计入资本公积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5,974,726.88	289,702.36		46,264,429.24
任意盈余公积	34,696,746.82			34,696,746.82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80,671,473.70	289,702.36		80,961,176.06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按照母公司净利润10%比例提取法定盈余公积289,702.36元。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70,194,932.97	149,154,454.2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70,194,932.97	149,154,454.29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9,375,313.06	24,822,581.78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89,702.36	690,532.17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7,513,381.21	3,091,570.93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91,767,162.46	170,194,932.9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471,079,205.27	2,380,856,034.49	2,146,927,261.51	2,055,925,093.03
其他业务	2,414,534.24	2,366,232.00	2,559,137.09	2,325,092.11
合计	2,473,493,739.51	2,383,222,266.49	2,149,486,398.60	2,058,250,185.14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502,293.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1,769.37	128,196.67
教育费附加	161,863.55	219,975.60
资源税		
房产税	3,742,405.36	3,750,367.37
土地使用税	1,089,810.90	1,096,250.90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	1,231,533.84	1,493,934.02
水利基金	88,492.12	81,422.28
车船使用税	6,602.50	2,940.00
合计	6,462,477.64	7,275,379.84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	5,750,921.15	5,368,599.62
业务招待费	5,743,764.19	2,842,663.88
折旧费	2,423,996.10	2,420,198.30
社保金	2,315,806.66	2,398,737.18
保安费	2,004,795.07	938,614.56
无形资产摊销	1,972,686.24	1,972,686.24
差旅费	1,648,624.16	1,241,815.92
会务费	1,029,997.87	1,973,146.38

租赁费	1,008,297.88	643,796.53
咨询服务费	891,227.75	4,275,847.12
办公费	799,340.63	1,055,546.46
能源费	593,284.14	589,245.00
维修费	501,586.40	390,449.96
运输费	319,428.37	298,426.45
福利费	240,716.31	500,889.1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24,595.00	299,460.00
保险费	131,908.78	147,955.72
董事会费	129,340.00	196,032.57
其他	498,411.04	755,084.92
合计	28,228,727.74	28,309,195.92

65、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手续费	315,637.85	863,536.01
利息收入	-664,963.81	-709,924.93
利息支出	25,229,567.34	29,285,414.04
合计	24,880,241.38	29,439,025.12

66、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04,889.41	258,820.96
二、存货跌价损失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104,889.41	258,820.96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97,632.66	-597,019.3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13,278.7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1,084,353.96	-597,019.32

69、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3,459,500.00	2,331,243.86	3,459,500.00
违约金收入	34,285.71	62,676.99	34,285.71
补偿款收入		440,000.00	
保险赔款收入		280,800.00	
其他	1,203.92	1,182.60	1,203.92
合计	3,494,989.63	3,115,903.45	3,494,989.6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财政扶持资金	2,460,000.00	2,12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开发扶持资金	956,000.00		与收益相关
闸北区创业带动就业补贴	43,500.00	25,398.00	与收益相关
浦东新区职工培训财政补贴拨款		113,645.46	与收益相关
残疾人补助金		72,200.4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459,500.00	2,331,243.8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0、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976.31	92.80	2,976.3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976.31	92.80	2,976.31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征地人员费用	51,094.00	42,200.00	51,094.00
罚金支出	30,000.00	20,000.00	30,000.00
公益性捐赠		500,000.00	
合计	84,070.31	562,292.80	84,070.31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746,132.53	3,119,837.65
递延所得税费用	-21,381.39	-19,265.92
合计	3,724,751.14	3,100,571.7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3,100,064.2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275,016.0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866,963.8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3,839.7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319.6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523,224.6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51,886.6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840.97
所得税费用	3,724,751.1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2、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3、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收入	3,459,500.00	2,259,043.46
代收代付款	1,818,285.40	2,920,629.10
保证金	1,306,107.02	930,192.97
利息收入	664,963.81	709,924.93
个人借款	47,120.60	92,253.38
往来款		10,000,000.00
补偿款		440,000.00
暂收款		74,300.00
收残疾人补助金		72,200.40
个调税手续费返还		3,913.57
合计	7,295,976.83	17,502,457.81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性支出	15,783,734.21	16,526,965.08
代收代付款	1,937,673.30	2,669,975.79
保证金	1,899,723.85	599,779.60
往来款	283,128.00	-
归还暂借款	92,300.00	200,000.00
个人借款	33,800.00	30,630.00
捐赠支出		500,000.00
合计	20,030,359.36	20,527,350.47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9,375,313.06	24,822,581.78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4,889.41	258,820.9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6,333,632.77	36,282,294.00
无形资产摊销	1,972,686.24	1,972,686.2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52,928.33	693,46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8,361.99	-12,770.5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76.31	92.8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5,229,567.34	29,285,414.0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84,353.96	597,019.3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381.39	-19,265.9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64,531.36	117,057.4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419,893.21	-60,072,348.8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947,990.75	6,071,898.9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124,188.72	39,996,940.1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36,917,220.46	138,462,007.1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38,462,007.17	173,847,426.4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44,786.71	-35,385,419.29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36,917,220.46	138,462,007.17

其中：库存现金	47,480.96	80,181.8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36,869,739.50	138,381,825.3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6,917,220.46	138,462,007.1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6,000,000.00	20,10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现金等价物为价值人民币 600.00 万元的保证金，为公司取得银行借款所提供的保证。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6、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00.00	为公司取得借款提供保证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50,414.97	为公司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无形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4,911.15	为公司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合计	55,926.12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8、套期

适用 不适用

79、政府补助**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财政扶持资金	2,460,000.00	营业外收入	2,460,000.00
企业开发扶持资金	956,000.00	营业外收入	956,000.00
闸北区创业带动就业补贴	43,500.00	营业外收入	43,500.0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0、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一揽子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非一揽子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轻机益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市静安区常德路 175 号	物业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上海轻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 1576 号	投资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上海常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市浦东新区万祥镇宏祥北路 83 弄 1-42 号 2 幢 118 室	投资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上海康歆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桥工业区康桥东路 1 号	科技投资	100.00		投资设立
上海赛佛仪器有限公司(注)	上海	上海市浦东新区城镇东河浜路 10 号	仪器仪表	51.00		投资设立
内蒙古汇通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内蒙古	乌兰察布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楼	风力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内蒙古汇通能源卓资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内蒙古	卓资县卓镇新区人民南路路东	风力发电	5.00	95.00	投资设立
上海炯睿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市浦东新区万祥镇宏祥北路 83 弄 1-42 号 20 幢 118 室	贸易	100.00		投资设立
上海祝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市浦东新区万祥镇宏祥北路 83 弄 1-42 号 20 幢 B 区 748 室	投资咨询	100.00		投资设立
上海杭展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市浦东新区万祥镇宏祥北路 83 弄 1-42 号 20 幢 B 区 747 室	投资咨询	100.00		投资设立
内蒙古汇通能源白音花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内蒙古	四子王旗乌兰花镇体育西路 57 号	风力发电	-	100.00	投资设立
内蒙古汇通能源红格尔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内蒙古	四子王旗乌兰花镇体育西路 57 号 501 室	风力发电	-	100.00	投资设立
上海汇通创兴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市闸北区中兴路 373 号 6 幢 201 室	物业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其他说明:

母公司拥有上海赛佛仪器有限公司半数以上表决权，未纳入合并范围。原因系公司已停止经营多年，经营期限于 2012 年 7 月 17 日到期，本公司不对其报表进行合并，未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天祥健台	上海	上曹安路 21 号桥东首	生产销售各种制药机械设备、相关的化工机械设备及与上述产品有关的备品备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3.29		权益法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天祥健台	天祥健台
流动资产	59,445,110.62	59,278,195.94
其中: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585,354.23	6,439,837.82
非流动资产	5,784,011.34	6,845,607.77
资产合计	65,229,121.96	66,123,803.71
流动负债	29,683,596.71	28,042,744.48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29,683,596.71	28,042,744.48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5,545,525.25	38,081,059.23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5,366,249.53	16,463,882.19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5,366,249.53	16,463,882.19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9,838,891.85	36,123,904.55
财务费用	12,981.87	-27,729.37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2,535,533.98	-1,379,116.01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535,533.98	-1,379,116.01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

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面临的主要风险是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及流动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1、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无外汇业务，因此不存在汇率风险。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同期同档次国家基准利率上浮一定百分比的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为人民币 38,750.00 万元，以借款合同约定的固定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为人民币 8,813.10 万元。在现有经济环境下，银行借款利率相对稳定，较小的利率变动不会形成较大的利率风险。同时，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根据经济环境的变化调整银行借款，降低利率风险并满足公司各类融资需求。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与应收款项有关，控制该项风险的具体措施如下：

本公司应收账款主要产生于贸易业务。公司规定对可开展非现款现货交易的客户必须进行资信评估；对每位非现款现货交易的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在非现款现货销售合同中明确应收账款信用期最长不得超过 90 天；及严格的合同审批制度、对账制度、收款政策、应收账款考核规定等其他措施以确保所有销售货款能如数回笼。本公司针对其他应收款规定了专门部门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对于重点业务进行逐级审批或会审，并加强了事中和事后的监督检查，以确保金融资产的安全。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且分散于多家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3、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其可能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以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本公司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偿还债务，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弘昌晟集团	上海市浦东新区祝潘路66、68号2幢350	实业投资，资产管理，投资咨询，商务信息咨询，有色金属、黑色金属、化工原料(除危险品)、家电产品、建材、装潢材料、通	200,000,000.00	32.83	32.83

室	信设备、汽配及摩托车配件，日用百货、办公用品的批发与零售，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上海弘昌晟集团有限公司由自然人郑树昌与施蓓出资组建，于 2000 年 12 月 22 日成立，领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57031577175 号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贰亿元，法定代表人为郑树昌。公司经营范围为：实业投资，资产管理，投资咨询，商务信息咨询，有色金属、黑色金属、化工原料(除危险品)、家电产品、建材、装潢材料、通信设备、汽配及摩托车配件，日用百货、办公用品的批发与零售，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郑树昌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上海天祥健台制药机械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东方国际集团上海市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第二大股东的子公司
郑树昌	关联人（与公司同一董事长）
施蓓	其他
上海弘煜航空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上海弘煜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内蒙古世纪绿洲生态环境治理开发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上海柏晟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明雷腾风汽车研发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北京昌晟腾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马海光	其他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弘昌晟集团	公司全资子公司为弘昌晟集团提供物业管理服务	155,300.43	118,565.92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弘昌晟集团	房屋	0.00	1,000,400.37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弘昌晟集团	房屋	918,958.16	0.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子公司内蒙古汇通能源卓资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17 年 1 月 6 日与上海弘昌晟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承租呼和浩特市腾飞大厦写字楼 C 座 1003-1008 号，建筑面积为 698.66 平方米，租赁期限为 6 年，自 2017 年 1 月 6 日至 2023 年 1 月 5 日，参照市场价格，第一、第二年月租金为 85,003.63 元，4 元/m²/天；第三、第四年月租金为 91,378.91 元，4.3 元/m²/天；第五、第六年月租金为 97,754.18 元，4.6 元/m²/天。本期确认租赁费 918,958.16 元、款项已全部支付。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上海弘昌晟集团有限公司、郑树昌、施蓓	15,000,000.00	2017-5-26	2018-5-25	否
上海弘昌晟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17-9-20	2018-8-3	否
上海弘昌晟集团有限公司、郑树昌、施蓓	37,000,000.00	2017-10-18	2018-4-18	否
上海弘昌晟集团有限公司、郑树昌、施蓓	33,000,000.00	2017-10-26	2018-4-26	否
上海弘昌晟集团有限公司、郑树昌	20,000,000.00	2017-11-30	2018-5-30	否
上海弘昌晟集团有限公司、郑树昌、施蓓	32,000,000.00	2017-12-12	2018-12-11	否
郑树昌	7,000,000.00	2012-06-18	2019-06-17	否
郑树昌、施蓓	167,000,000.00	2015-06-19	2025-04-20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述担保均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上市公司的银行贷款进行的担保，且上市公司未提供反担保，并已经按照程序予以审议、披露公告。

(5). 关联方资金拆借适用 不适用**(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适用 不适用**(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977,500.00	977,500.00

(8). 其他关联交易适用 不适用**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天祥健台	80,000.00	80,000.00	80,000.00	80,000.00
预付款项	弘昌晟集团	229,739.54	0.00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弘昌晟集团	255,010.89	1,275.05	80,000.00	80,00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东方国际集团上海市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424,679.35	424,679.35
其他应付款	天祥健台	93,845.36	93,845.36
其他应付款	弘昌晟集团		311,292.96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适用 不适用**2、利润分配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8,840,675.52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8,840,675.52

3、销售退回适用 不适用**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适用 不适用**十六、其他重要事项****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适用 不适用**(2). 未来适用法**适用 不适用**2、债务重组**适用 不适用**3、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适用 不适用**(2). 其他资产置换**适用 不适用**4、年金计划**适用 不适用**5、终止经营**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6月12日公司与上海市静安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签订《上海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协议》及《晋元地块旧改征收基地补偿协议》，协议约定根据闸北区人民政府的沪闸府房征【2013】004号《房屋征收决定》，征收拆除公司位于光复路235号1-5幢的所有房屋。双方约定支付给公司的经济补偿款总额为115,000,000.00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补偿款已全部收到。在扣除成本及税金后确认了74,208,898.00元，计入资本公积。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04,563,799.94	100.00	38,466,314.72	9.51	366,097,485.22	386,112,850.61	100.00	38,374,059.97	9.94	347,738,790.6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404,563,799.94	/	38,466,314.72		366,097,485.22	386,112,850.61	/	38,374,059.97		347,738,790.64
----	----------------	---	---------------	--	----------------	----------------	---	---------------	--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67,937,171.08	1,839,685.86	0.50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67,937,171.08	1,839,685.86	0.5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36,626,628.86	36,626,628.86	100.00
合计	404,563,799.94	38,466,314.7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对应收账款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减值再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53,729.5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461,474.78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年限	占总金额比例
上海恒叶物资经营有限公司	独立第三方	29,920,520.07	149,602.60	1年以内	7.40%
上海图恩实业有限公司	独立第三方	29,413,827.42	147,069.14	1年以内	7.27%
上海藏富贸易有限公司	独立第三方	29,270,094.55	146,350.47	1年以内	7.24%
上海诗柏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独立第三方	29,096,819.33	145,484.10	1年以内	7.19%
上海邦瑞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独立第三方	27,447,250.08	137,236.25	1年以内	6.78%
合计		145,148,511.45	725,742.56		35.88%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64,891,149.23	90.47	1,324,455.75	0.50	263,566,693.48	238,569,120.61	89.48	1,192,845.60	0.50	237,376,275.0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7,907,382.06	9.53	27,688,921.51	99.22	218,460.55	28,053,217.62	10.52	27,675,650.69	98.65	377,566.9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92,798,531.29	/	29,013,377.26		263,785,154.03	266,622,338.23	/	28,868,496.29		237,753,841.9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内蒙古汇通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159,237,063.20	796,185.32	0.50	按账龄计提
内蒙古汇通能源卓资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73,354,928.73	366,774.64	0.50	按账龄计提
上海常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2,299,157.30	161,495.79	0.50	按账龄计提
合计	264,891,149.23	1,324,455.75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11,518.14	1,057.59	0.5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小计	211,518.14	1,057.59	0.5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3至4年	16,000.00	8,000.00	50.00
4至5年	20,000.00	20,000.00	100.00
5年以上	27,659,863.92	27,659,863.92	100.00
合计	27,907,382.06	27,688,921.5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对不属于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及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减值再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68,851.2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3,970.31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范围内公司往来	264,891,149.23	238,569,120.61
往来款	27,109,684.36	27,109,684.36
保证金、押金	311,496.96	311,496.96
借款	230,000.00	230,000.00
备用金	170,120.00	172,000.00
社会保险费	49,682.60	49,682.60
暂收, 暂付	36,398.14	180,353.70
合计	292,798,531.29	266,622,338.23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内蒙古汇通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159,237,063.20	1年以内	54.38	796,185.32
卓资县汇通能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73,354,928.73	1年以内	25.05	366,774.64
上海轻机置业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32,299,157.30	1年以内	11.03	161,495.79
上海电气集团往来	往来款	10,501,200.00	5年以上	3.59	10,501,200.00
上海升龙食府	往来款	3,406,223.83	5年以上	1.16	3,406,223.83
合计	/	278,798,573.06		95.21	15,231,879.58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21,710,802.61	8,877,626.10	212,833,176.51	221,710,802.61	8,877,626.10	212,833,176.51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5,366,249.53		15,366,249.53	16,463,882.19		16,463,882.19
合计	237,077,052.14	8,877,626.10	228,199,426.04	238,174,684.80	8,877,626.10	229,297,058.7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内蒙古汇通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97,733,176.51			97,733,176.51		
上海康歆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上海常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上海炯睿贸易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内蒙古汇通能源卓资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9,300,000.00			9,300,000.00		
上海赛佛仪器有限公司	8,877,626.10			8,877,626.10		8,877,626.10
上海轻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上海轻机益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上海杭展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上海祝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上海汇通创兴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合计	221,710,802.61			221,710,802.61		8,877,626.1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上海天祥健台制药机械有限公司	16,463,882.19			-1,097,632.66						15,366,249.53	
小计	16,463,882.19			-1,097,632.66						15,366,249.53	
二、联营企业											
小计											
合计	16,463,882.19			-1,097,632.66						15,366,249.53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103,584,025.13	2,066,647,379.19	1,827,535,825.02	1,785,878,296.24
其他业务	956,087.69	953,616.28	1,430,426.93	1,395,997.58
合计	2,104,540,112.82	2,067,600,995.47	1,828,966,251.95	1,787,274,293.82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97,632.66	-597,019.3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3,278.7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1,084,353.96	-597,019.32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75,385.68	处置固定资产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459,500.00	政府扶持资金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5,604.3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651,435.6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2,937,845.70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995	0.199	0.19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496	0.179	0.179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董事长亲笔签署的2017年年度报告正本。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上海证券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郑树昌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8年3月29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